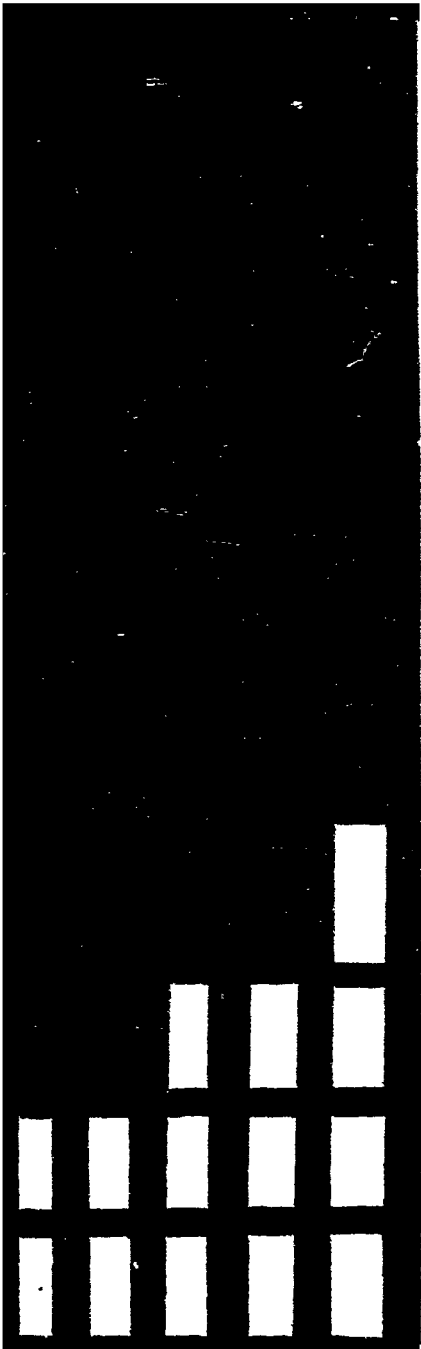


# 論軍紀

行印社版出實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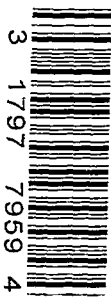
# 論 軍 紀



# 論軍紀目錄

(一)

論軍紀	弈文 (一)
泛論「軍紀」事件	全軍 (九)
從「軍紀」之類說開去	石堂 (一七)
軍紀辯微	素黎 (二〇)
略論軍紀	江渡楫 (二四)
(二)	
我亦論史	顏肇武 (二九)
論「軍紀史觀」	宋亮 (四一)
(三)	
「軍紀」舞	惲吞 (五一)
歷史的用法舉例	陶之璠 (五四)
打腫了腳背	廖子白 (五八)
「軍紀」之餘三章	劉子達 (六一)
(四)	
附錄一：蔣委員長發表解散新四軍之經過	(六四)
附錄二：新四軍皖南部隊慘被圍殲真相	(七二)
附錄三：中共中央革命軍事委員會發表關於皖變談話	(二八)



# 論軍紀

弈文

## 一軍紀的兩重性

普通我們說到軍隊軍紀的好壞，就有兩重意義，第一是這支軍隊服從命令不服從命令，第二是這支軍隊對老百姓好不好；有沒有奸淫擄掠，敲詐勒索事實。而服從命令，和對老百姓要好，那又一件事的兩面。這就是說，命令雖然是長官發的，但却以老百姓的意志和利益，爲它前提的。假如有個長官，像張宗昌之類似的，打得一個地方，就命令兵士得奸淫擄掠三日，那麼這支軍隊雖然聽了命令，還是一支軍紀蕩然的壞軍隊。

中山先生在軍人精神教育裏曾經說過這樣的話：

「軍人所以衛民，利于民則爲是。不利于民則爲非；軍人所以衛國，利于國則爲是，不利于國則爲非。」

這裏所說的軍人的是非，就是軍紀所以成立的主要因素。而衛國的任務做到與否，要看衛民的任務做得怎樣。因爲國以民立，不能衛民，也不能衛國，空說衛國是無利于衛民的。所以歸根究底說來，一支軍隊有沒有軍紀，要看它對待老百姓好不好；不但要看對老百姓好不好，還要看它能不能和老百姓打成一片。如果有一支軍隊，的確是和老百姓血肉樣的打成一片，那麼，它在本質上，已不是什麼黨，什麼派的軍隊；而老百姓的軍隊；老百姓有權利來說，你要消滅這支軍隊，那你的計謀是

MG  
K26527  
7

不利于民，不利于國的；你就是叛民叛國的叛徒——真正天字第一號老牌叛徒！再如果，這支軍隊的高級長官，並不遵照老百姓意思，也不依照衛國衛民的利害，不過爲了「黨派的徧狹成見」，一定要把這支軍隊和老百姓分離調防遠去，（實際上，所謂黨派的徧狹成見，就出發在對那支軍隊和老百姓太過親密的嫉忌心上）那麼，那命令也是壞命令。壞命令祇有使軍紀紊亂的，一樣要不得。

軍紀靠賴軍隊的戰鬥力，政治目的，生活規律，一句話，是軍隊的行動命令相互配合而建立的。但命令不過是約束行動，而行動的好壞，才是命令的表現，才是命令正當與否的標準，才是將命令統一千軍紀裏，而表現軍令的價值的。軍令不是軍紀的全部，軍隊的好行動，才是軍隊的全部，才是軍紀的全部。軍令必須符合人民利益。這正如領袖，不是領袖的個人意志決定人民的行動，而是人民之意志，利益，要求，決定領袖的行動。不符合人民利益與要求的領袖的行動，今天雖爲領袖明天就會被拋棄的，軍令之好壞，和被擁護與廢棄，也是這樣。

軍紀第一，那是說，軍隊爲人民服務的行動，居第一位。命令是次要。命令祇有確實能完成軍隊的衛民任務時，才見得重要。軍紀的兩重性——命令與行動的兩重性，是必須將命令統一千行動裏。

## 二 新四軍的軍紀怎樣呢？

那麼新四軍的軍紀怎樣呢？第一，我們從它衛民衛國兩方面來說。新四軍是頂和老百姓更好的軍隊，也是在江南戰區裏頂會打仗的軍隊。有人說中國人很少有是非觀念，這倒不是說，自從趙高指鹿爲馬以後，中國人的眼烏珠都倒出了。老爺們不許老百姓說是道非。但老百姓是非觀念還是存在的。他們說新四軍是支好軍隊，每一個遊歷過皖南的外國人士，都有得記載着。（這可以看一看新近出版

的成爲時局中心的新四軍一書）而同時還有許多事實可以證明新四軍的好。這里有幾件事可以拿來說一說。（一）皖南民間有一句流行的歌：「吃菜要吃白菜心，嫁郎要嫁新四軍。」這句歌裏是完全披露了那皖南老百姓對新四軍那種無邪的心境。（二）在新四軍把南陵繁昌的鬼子兵打出以後，有個農民挑了一擔雞蛋去慰勞新四軍，路中碰到國民黨特務，多方留難他，他拿起扁擔打翻了特務，却逕自挑着雞蛋，說要拿去給軍長吃。（見××周報一幕喜劇）（三）這次新四軍決定北移的時候，但對於下級，還沒有頒布這一命令。可是老百姓却由國民黨反共分子的惡意宣傳知道了，有個老頭子聽到這消息，就對那位在他家裏的一個連長哭訴說：「你們要移防了，這是不行的」，連長回答他還沒有接到這命令，不知道這事。他有聲有色的說：「真的呢，我們有人親眼見過，在雲林，你們軍長騎着一匹白馬出發了，幾千老百姓都拿着香跪在他面前，阻止他。你們軍長，在馬上，一面哭泣，一面勒馬向前走一步。老百姓也都大哭一陣，向後倒退一步。但終于你們軍長騎着白馬緩緩走了。」……這種神話式的故事，也正是老百姓衷心愛護新四軍的表示，（四）就在這次新四軍被圍剿的時候，國民黨軍隊也還假名自己是新四軍，去欺騙當地老百姓，來達到他們搜索「殘敵」的目的……總之，一切事實，都證明新四軍是衛民的，是和民衆打成一片的。這已經樹立了它最高的軍紀，最好的軍模範。

其次說到它衛國。那是連國民黨今天大罵新四軍的人，也不能抹殺他抗戰的功績的。五十二件的嘉獎文件不用說了，就是正言報一月十八日的社論，也說新四軍「不乏忠勇健兒」，葉挺和項英都有善戰之名。這因爲要抹殺也抹殺不了的。我們還可以舉出二件事。（一）自前年十二月至一月之間，日本軍隊向繁昌進攻了六次，國民黨軍隊失敗了六次，每次都是新四軍打退了日本軍，再交還給國民黨軍隊的。這不但說明新四軍對抗戰有功，而且對友軍也是仁至義盡了的。（二）去年十一月間，日

軍對皖南進行大掃蕩，國民黨五十二師輕易地把涇縣也丟掉了。又是靠賴新四軍的力量把它收復過來。我們可以大膽的說一句，皖南沒有新四軍，不但繁昌，涇縣無法收復，便是太平等區域，也是難得保的。蘇南，蘇北沒有新四軍，蘇南必然全都是忠義救國軍和叛變的「和平建國軍」。蘇北必然到處出現了李長江之類了。那於日偽是很有利的。不利的却是我們老百姓。

成爲軍紀的生命的衛民衛國行動，新四軍是無可非議的。那麼留下的問題就是對於調防命令遵守問題了。可是新四軍並不會違抗命令，還是遵守的。但在執行這命令之際，新四軍遇到個最大的困難，那就是對於和他們打成一片的老百姓生命安全問題。這些老百姓因爲新四軍好，愛護新四軍，就成爲他們的罪名：砍頭的運命落在他們身上。這里有二件事可以證明。(一)有一個農抗會的會員，他家有一母，一妻，一子。兒子還抱在手裏的。他聽到新四軍要開拔，就自動來要求加入新兵營，跟新四軍一道離開故鄉。新四軍當局不知道這內幕，後來，他老母妻子到軍部來哭訴：他兒子一走，全家祇有餓死了。新四軍是老百姓的軍隊，這事也覺得不行，苦苦勸那農抗會會員回去，他終於不聽。那當局於是問他道：「你當新四軍，服不服從長官命令呢？」那人回答：「自然服從。」「那麼我現在命令你回家去，你聽不聽呢？」那人這一來，祇好掃興回去了。可是隔不二天，那人忽然又來歸隊。長官問他，他祇有痛哭。原來在這一天，他趁早偷偷跑出來，給他老娘發覺，追了上來拉住他的手臂，他一手把老娘牽到田裏去了。老婆抱着孩子追上來拉住他，他也一揮手把老婆牽到一邊了。老婆再追上來，把孩子交給他，他同樣一揮手，牽到了老婆，塞在他臂抱的孩子，却失手掉下河裏了。……長官問他爲什麼要幹得這樣慘。他哭訴說：「我不走，一定被『小日本』砍頭；我砍了頭，她們一樣活不了。我活下來了！還可以打日本鬼子呀！」：這悲劇是誰造成的？試問他口中的「小日本」是誰？(二)

還有一幕喜劇性的事件。一個莊上，有一對夫婦，感情很不好。老婆公開有外遇。但兩口子抗戰都很積極，丈夫是農抗會主席，老婆是婦抗會主席。也因為兩口子感情不好。農抗會和婦抗會兩下裏常鬧別扭。這次新四軍移調北上，丈夫就編在新兵營裏。一天老婆突然跑來，也要編入新兵營。而且公開宣佈，她要和那個拚頭斷絕關係，因為他抗戰不積極。「爲！抗戰，我要求和丈夫恢復感情！」……從這兩件事，可以看出新四軍要執行移防時所遭受的困難和麻煩。但他們還堅決執行了命令。他們第一步，安排這些老百姓，使友軍來時，他們的生命能得到安全。第二步便和顧祝同上官雲相接洽移防手續，顧與上官表示祇要移防。一切均可相商。於是第三步便按照原定經由蘇南北移的路線，分批出發；已經絡續出發了四批，但中途備受「友軍」「優待」：拆去橋樑，用機關槍嚴陣以待。第四步，於是向上峯質問，爲什麼北移時要這樣阻撓，並請下令友軍予以通過便利。上峯忽下令改移路線，經由繁昌渡江北上。第五步，新四軍於是着小队探路。不但渡口船隻全被友軍拉去，而李品仙莫德宏部正布置在無爲一帶，準備「迎頭痛擊」。於是第六步再向顧和上官交涉。復電中祇叫速移，路線可由新四軍自己決定。這樣，新四軍最後一部份，決定十二月底一月初移動，但遭下雨，至四日放晴，即啟行，不料竟被圍殲（以上敘述見××先生所作之目擊新四軍被圍聚殲經過，此書正待出版。）這里新四軍之守法奉公精神，可說表現得明明白白。那麼，所謂「整頓軍紀」的本質意義是什麼呢，那就是先用命令的圈套，來籠住你的頸子，一到你接受那圈套，便一把將你拉死。這是封建社會的家長，要那尚未出嫁的女兒死節，用繩子叫她上吊，去討得一塊節婦坊的殘酷辦法；不，這是閻王的命令，無常的索子，一切的堂皇的說詞，全都希望你死去！難道我們的軍紀，要由閻王的命令和無常的索子來稱成嗎？這真是什麼樣狗屁不通的軍紀！



### 三 還是政治問題

一切『軍紀』論者，都要撇開政治問題，黨派問題不談；一談到政治問題，黨派問題，這些『軍紀』論者就斥之爲『附逆』有據了。我們聽說，××周報因爲不甘苟同軍紀論者的主張，曾向中美日報去登廣告，而中美日報以老爺記者早已有手諭，說是『××周報業已附逆。』不准登載廣告！從這一事實，我上海民衆就可以知道軍紀論者的良心全無血口誣人的真形！但在另一方面，軍紀論者，却時時表現出軍紀以外的政治問題，黨派問題。正言報在登載蔣委員長解釋解散新四軍的一隻消息之後，緊接着的是什麼人脫離黨籍的聲明！這不是明明白白自己招供，所謂『整飭軍紀』與政治有絕對關係嗎？國民黨祕密的出了一個刊物，叫做『正氣』，社論中批評××周報不應把軍紀問題與政治問題攙在一起，但在最後一頁，却登載了假選的林波脫離共黨的宣言。這不是又明明白白自己招供，所謂『整飭軍紀』與政治絕對有關嗎？是即『祇許州官放火，不許百姓點燈』，與政治有關的話，祇許老爺們說說，小百姓是絕口談不得的！這就是老爺政治的真面目！

歷史告訴我們，一切的腐敗集團沒落階級，總是重虛文，而捨實際；拘泥形式而忽略內容；有十足的虛偽，無半點的真誠；而虛文，形式，虛偽的做作，全都是掩蔽他們殘酷的壓迫與剝削。顧祝同屠殺了四千以上的新四軍，而在電文上却說是『全部編遣完竣』——這就是以『編遣』的美名，來掩蔽他屠殺的殘忍！但四千新四軍却編遣到閩王籙上去了。那麼軍紀老爺們的軍紀，軍紀，軍紀，不正是老百姓身上的血腥！血腥！血腥嗎！……這就是他們政治的本質！

自然，我們還得平心靜氣來檢討一下，軍紀以外的政治問題，一切進步黨派及人士的主張和國民

黨內的頑固分子的主張有什麼本質上不同呢？

第一，從內政上說。進步黨派及人士是主張實行民主憲政的，是主張改革政府機構的。（連入公報社論也這麼說，內政如從實際政治觀點來說，政府應實行肅清貪污云云）是主張國民大會為最高的政權機關的，是主張在敵後建立廣泛的抗日民主根據地的。而國民黨頑固份子却是主張實行一黨專政的，是主張維持政府現狀的，是主張國民大會不能成為最高的政權機關，而推行所謂五權憲法的，是主張敵後抗日民主根據地不許建立的，是不給老百姓以抗戰的自由，却把老百姓硬送上火線（軍委會談話人，就以新四軍擬往滬杭三角地帶建立抗日民主根據地為其罪案之一）但他們的作法，却表示些不同的姿態；他們不許民選參政員，一一由自己派定，以參政院的民意機關，當作自己一黨專政的工具。他們不願實際改革政治機構，却不斷設立一些無為機關，什麼局什麼委員會等等，做些表面文章，作為對那些要求改革政治機構的人的欺騙手段。而以對人民武裝在敵後建立抗日民主根據地，那就是恐怕中國人民真正用自己力量來打退日本帝國主義！

第二，從經濟上說，進步黨派及人士，是主張實行戰時經濟政策，實行二五減租的原則，擴大營業利得稅，沒收『國難財』（馬寅初的演講就有這種主張）實行民生改善。而國民黨內的頑固分子，却用通貨膨脹的方法，將所有戰時的經濟負擔，普遍分擔在勞苦人民身上。不實行二五減租，不徹底執行營業利得稅，發國難財二十萬萬，不改善民生，却借抗戰之名，增加對工農的壓迫。而他們的表面作法，東發起一些教育借貸金，西發起一些什麼救濟金，東來一下文藝獎金，西來一下敬老會，做得非常熱鬧，看來真的像在實行『經濟政策』似的。但羊毛出在羊身上，還不過叫人民捐募攏來，讓他們行那種『慈善事業』。經濟政策不同於『慈善事業』。民生主義的經濟政策，不是佈施，而是要

消滅那種剝削的不平等的機構。可是他們這麼一做，是暫時救濟了一些智識分子或作家之類，于人民大眾生活不但不會有一點兒改變，而且由于他們這種做法，可以拉攏一些智識分子來加強他們的剝削機構。內地所有官家統制的食糧委員會之類，就成爲老爺們囤積營利，餓死老百姓的最好機關。

第三，從外交上說，進步黨派及人士，都主張採取自主外交，採取自力更生的抗戰步驟。而國民黨頑固分子，却主張聯帝政策。一則曰，希望美國出來領導世界，二則曰，中國爲美國而抗戰，三則曰，中國應參加將來太平洋帝國主義戰爭。四則，索性發起慰勞英運動來了。這一種醜態現在表現得更爲明顯。

總之，今天頑固分子，主張一黨專政，主張發國難財（維持經濟剝削機構），主張聯帝外交，這都是中國政治上最大的結核所在，這也就是他們深怕人民大眾的民主力量的抬頭，而用軍紀法令那種表面文章消滅新四軍，而鞏固其大資產階級地主買辦的封建政權的手勢戲！這也就是那些軍紀論者字典上軍紀兩字的基本意義！

那麼，中華民國的主人公——我們，應該如何呢？

# 泛論「軍紀」事件

全軍

(上)

拉法格在他的著作「經濟決定論」上曾經借用了蘇格拉底的話來說明統治階級對於民衆武裝的害怕。

「蘇格拉底說，「一個寡頭政治的國家——就是說，富人統治着的國家……」在從事戰爭時是無力量的，因為這他不得不武裝多數人民，因而他恐懼這些人民比恐懼敵人還要厲害，不然呢，他不用這些人民，只好以真正的寡頭政治的軍隊赴戰。」

當蘇格拉底說過這一段話的二千多年之後底今天，統治階級害怕民衆武裝的事實，還是一樣的存在着。這——特別是在那些實行新寡頭政治的國家裏，顯然是更清楚的爲我們所看到。

目前的中國，有一部分人就正是露骨地在企圖建立完成一種新專制主義的政治，對於這——新專制主義的政治，我們是很有理由把它看做是新寡頭政治底一個類型的。在這一點上，我們正同樣清清楚楚的看到，目前中國的一部分統治階級，傾心於建立新專制主義政府的那一部分統治階級，就完全是害怕強大的民衆武裝底存在的。

只要我們不是無知而不認識具體的事實真相；只要我們不是無恥而別有居心地要混淆黑白，顛倒是非，那麼我們就決不會把這一次震動中外的「新四軍事件」，簡單地也是錯誤地解釋爲是所謂「純

粹的軍紀問題」，而必須着重指出，這正是一個抓住了新專制主義的政治而用全力來打擊民衆武裝的問題。雖則我們一致的民族敵人還是獨然地站在我們面前，可是對於那一部分統治階級，真正是像蘇格拉底告訴我們的一樣；『他恐懼這些人民比恐懼敵人還要厲害。』

我們在上面已經說起，這樣的事實原是普遍地發生在每一個新舊的寡頭政治國家裏。歷史曾經遺留給我們不少鮮明的例證。七十年前，法國在普法戰爭之中，她的統治階級就會經形成了害怕民衆武裝而終於爲民族敵人擊敗的古典史實，而七十年後，法國又再一次重蹈了這悲慘的覆轍。現在我們中國，在自己的民族解放戰爭之中，是否也要朝着這一個可呪咀的方向走去呢？

假使那批新專制主義者不立刻放下他們的屠刀，那麼這樣的前途就是不可避免的。我們且諦聽一下人類史上最偉大的一位思想家和革命家——卡爾·馬克思，對於七十年前法國統治階級在普法戰爭中所造成的出賣民族罪行底說明吧：

『……巴黎如不武裝工人階級，組織他們爲戰鬥部隊，以戰爭來訓練他們的隊伍，巴黎便不能防守。然而將巴黎武裝起來，便是把革命武裝了起來，巴黎對於普魯士的侵略者的勝利，便是法國工人對於法國資本家及其國家寄生蟲的勝利。在這種國民義務與階級利益的衝突中，國防政府毫不躊躇的使自已轉變成爲賣國政府。』（法蘭西內戰）

在朝着這個可呪咀的方向的行進上，從「國防政府」轉變爲「賣國政府」，就是唯一可能的前途。昔日拿破崙第三曾將巴黎以及整個法國奉獻給了威廉第一和俾士麥，今日貝當賴伐爾之流也承繼了這一可恥的傳統，而將巴黎和整個法國恭送給希特勒。爲的是什麼，爲的就是要對付國內「工人階級」的「不良份子」。試問中國的貝當和賴伐爾們，在破壞民衆武裝的這一惡毒策略上，他們有幾分把

握可以不走他們「外國同志」的老路，不將中華民國雙手奉獻給××侵略者？所謂「一面勦共，一面抗日」，誰都知道只能作爲一個夢中噫語來看，而是沒有一絲一毫的真實性。也真像卡爾在上面所引的同一書中所指明的：

「舊社會所尙能做的最高的英勇底努力，就是進行民族戰爭，現在祇證明是一種政府的欺騙，它的本意要延緩階級鬥爭，等到這種階級鬥爭一爆發爲內戰時，這個欺騙馬上就放棄了。階級統治再不能以民族的制服來加以掩飾的了，各個民族政府當它們在反對無產階級時，是一體的。」

當然，我們是完全的理解，作爲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國之反帝反封建的民族解放戰爭，原是決不能拿來和純粹資產階級國家間的「民族」性底戰爭等量齊觀的，可是這並沒有妨礙這樣的事實，即在中華民族之內的一部份底統治階級——它們是一些和買辦資本有着不可分割底血緣關係的大資產階級以及隸屬於整個中國舊社會的封建殘餘力量的結合，民族解放戰爭在他們的手裏就純粹只是一種欺騙，一件政治投機要素。在神聖的民族解放事業初初發端的時候，他們還隱藏在抗建的陣營之內，塗抹了自己的嘴臉，而想投機取巧或從事內部的破壞工作，但抗建一持久，他們的狐狸尾巴就總得顯露出來了，再進一步，當對代表進步勢力的人民大眾及其武裝力量的鬥爭「一爆發爲內戰時」，那麼就完全會像卡爾所指示的一樣，而把「這個欺騙馬上就放棄」，而老老實實擺出他們本來的嘴臉，顯出了「妥協」和「投解」的嘴臉。

我們——中華民族的全體國民，自然是堅決的反對這種分裂和投降傾向的漫延和擴張的，我們必須以全力來阻止它，撲滅它。因此我們更需要着重地重覆說明，新四軍事件就決非一個單純的軍紀問題，而是頑固份子陰謀殲滅人民大眾的武裝力量的事實，而是從事國內分裂和對日投降的序幕。誰說

新四軍事件只是一個軍紀問題，而沒有任何政治意義，誰就是欺騙人民大眾。

我們不只曉得他們是在欺騙就算了，我們還要拆穿他們欺騙的內容，才可以在人民大眾之前有效的消滅爲這種欺騙所散佈的消極作用。

(下)

頑固份子在新四軍事件上所採用的欺騙方法，原來並不是他們自己發明，而是歷來就有着的現存東西。他們會把和日本軍隊申誦聲氣地（見日本和「偽」方各報關於日軍和頑固份子的軍隊「共同夾擊新四軍」的說明）一起攻打已經大部遵令移防（陳嘉庚先生曾經對海外僑胞正確地也是有力地指出了這一點）的新四軍底醜惡卑鄙的事實說成是爲了整飭「軍紀」爲了執行軍法，就是見其欺騙掩飾的本領實在已顯到家。可是拆穿來看，這種方法却和歷史上的杜林先生之流所會應用的方法沒有絲毫不同。杜林先生的方法是怎樣的呢？恩格斯在「反杜林論」第一編第十節「道德及法。平等」上曾經加以指出并且批判了：

「我們已經多次地認識了杜林先生的方法。這方法就是在於：把每個認識對象的種類，分成表面上最簡單的因素，而對這些因素，應用同樣簡單的表面上好似不解自明的公理，以後就利用着這樣所獲得的結論。同樣的，任何社會生活的問題「應該以個別的單純的基本形態，由公理來解決，正好像數學上的單純的……基本形態一樣」。這樣，數學方法在歷史上，道德上及法學上之應用，應該在這些領域上，使我們確信所獲結果的眞理性，使它們帶着眞正不替眞理的性質。

現在，頑固份子所進行的也全然是這麼一會事，他們把新四軍事件化爲「表面上最簡單的因素」

，進而「對這些因素，應用同樣簡單的表面上好似不解自明的公理，」而認新四軍的所謂「叛變」是不解自明的，再進而則自然是「利用着這樣所獲得的結論。」結論是什麼，結論當然就是「整飾軍紀」了，有了這個「數學方法」式的套公式底結論，就可以拿來欺騙老百姓而叫大家「確信所獲結果的眞理性」，這樣，消滅新四軍就成爲天經地義，至公至正的「德政」了。

可是這樣的方法畢竟是脆弱不堪而站不住脚的，試看恩格斯這樣繼續着批評下去：

「這個方法，祇是舊時所愛用的觀念論或稱爲先驗的方法之翻相，它不是從對象的本身，認識對象的特質，而從對象的概念中，演繹地得出一些特質。起初從對象上作出對象的概念，以後把形象一轉，從對象的反映，即從其概念上，去測度對象。不是概念應該與對象相適合，而是對象應該與概念相適合。杜林先生，以彼所能達到的最單純的因素及終極的抽象，來代替概念，可是絲毫沒有變更事情的實質，最簡單的因素，最多也祇能帶着純粹概念的性質，這樣，現實哲學在這地方也祇是純粹的觀念，不是從現實本身引申現實，而是從觀念去引申現實。」

單說這最後的二句；「不是以現實本身去引申現實，而是從觀念去引申現實。」也已經指住了一切說訛和欺騙造謠的內容底本質。假使我們有機會看到江淮日報上所刊載的「新四軍皖南部隊慘被圍殲的眞象」一文，我們就將爲無數欽打的事實和證據所證明，所謂新四軍「違抗命令不受調遣」，所謂新四軍「隨意改竄渡江路線和移動時間」，所謂「藉端要索」和「攻擊友軍」，以及所謂「要在江南建立根據地」等等，就實在都是那批頑固份子們從「觀念」裏所去「引申」出來的「現實」。老實說，「新四軍叛變」這樣一會事，就實實在在只是存在於他們的主觀「概念」上，并且很早早就佈置着這一陰謀的實現。我們不說別的，單說叫新四軍移防的這麼一個何等要緊有關軍事的祕密，竟然



在頒佈移防命令一個月之前就由軍事最高當局加以公開報導了，這是什麼居心？這還不是那批頑固份子要早早的照會日本，而可以來一個准時的共同出擊。因此在新四軍事件發生之後，那些頑固份子的流所報導所解釋的一切，就全然是像恩格斯所指出的：『不是概念應該與概念相適合，而是對象應該與概念相適合。』他們之所以有本領將新四軍拿來和韓復榘石友三等抽象地等同起來，也正是由於應用了他們『所愛用的觀念論的或稱爲先驗的方法』之結果，可是重要的是——『這絲毫沒有變更事情的實質』，還決非什麼軍紀問題，而是澈頭澈尾的頑固份子消滅人民大眾的抗建武裝力量的鬼計呀！是分裂和投降的陰謀底露骨表現呀！

我們且再把恩格斯的話看下去：

『如果這樣的觀念論者，不是從人的周圍的現實社會關係，而是以概念，或是從什麼「社會」的最單純的因素，去構成道德及法律，那麼在這上面，他所建造的結構，有些什麼材料呢？顯然的，有兩種：第一，就是，尙能包含於其基本抽象之中的現實內容的極少殘物；第二，就是我們觀念論者從自己意識中所發展出來的內容。但他從自己的意識中能夠找得什麼呢？大部分關於道德及法律的見解，以肯定的或否定的形式所贊許的或批駁的態度，總多少是確切地表現他所處的社會及政治的條件；再次，這些見解，或許是從此等文獻上所得到的概念，最後或是某種個人的奇特見解。我們的觀念論者，儘可以任所欲爲，可是他從門裏逐出去的歷史現實，又從窗外飛進來了。作者幻想他自己作出適用於一切世界及一切時代的道德與法律學說，但實際上，他祇是給了經過曲解的，或是脫離現實基礎的，首尾倒置的，置於凹面鏡前的當時保守及革命思潮的反映。』

目前頑固份子者們的「整飭法紀」的見解，就并不比杜林的關於「法律的見解」高明一分，這種

見解，歸根結底實在只是『某種個人的奇特見解。』這種見解也確乎清楚地「表現」了那些頑固份子者們即新專制主義者們「所處的社會及政治條件。」可是他們雖則「儘可以任所欲爲，」但「他從門裏逐出去的歷史現實，又從窗外飛進來了。」試看被認爲「叛變」的新四軍倒還在腹背受狄的惡劣形勢下繼續和狄人周旋着，而我們「願祝同麾下」的一員「大將」——長江游擊總司令李長江却便正在這個時候通電叛國，「志在和平」了。頑固份子者雖能把事實「曲解」，而使自己的說法，「脫離現實基礎」，使它「首尾倒置」，但「置於凹面鏡前的當時保守及革命思潮的反映」，究竟是不能掩蓋天下人的耳目的。

# 從「軍紀」之類說開去

石 堂

軍紀者，可以說是法律在軍隊中的特殊形式。誰也不能否認軍紀是應尊重的，正像法律是應尊重一樣。正因為要尊重它，因之我們要格外小心地運用它，保持它可被尊重的特性，不要被執法者太「自由心證」了，濫用它作為「黨同伐異」的工具。

當然，我們說法律是應尊重的，並不是說法律是一個絕對不變的神聖的東西，相反，我們以為它只是歷史的範疇，自有國家以來它一向是當作統治者的壓迫工具，但這個理解並不叫我們在「此時此地」儘管犯罪，因為壓迫工具之被取消是以整個社會壓迫制度之被取消為前提，而假如在統一戰線下能爭取到相當公平的立法和司法，我們相信還是應當利用它而不是破壞它。

因之，問題歸結到：我們尊重法律或軍紀，是以法律或軍紀之公平刻制和執行為前提。具體言之，我們擁護公平的法律或軍紀，反對「黨同伐異」的不公平的法律和軍紀。

然而「公平」和「不公平」在此時此地應以什麼做標準呢？

這就不能不考慮到當前中國的現實了。法律不能脫離現實社會而超然存在，軍紀不能脫離軍隊之性質與任務而超然存在，這是誰都承認的鐵律。中國社會目前是處於反帝反封建的革命階段，中國軍隊應該是革命的軍隊，以抗×為其最近的最迫切的任務。那末很顯然了，中國法律若用以作反革命的工具，那就是不公平的法律，是中國人都應起來反對的；同樣，軍紀若用以打擊抗×最忠實最努力的軍隊，來維護那些在抗戰中「成績最壞，紀律最差」的軍隊，是中國人都應起來反對的。這是每一個真

正革命者都應認以爲然的，正因爲如此，我們對於最近「新四軍違反軍紀」問題是應當提出考慮，若認爲「在今天如果還有將已解決了的新四軍問題，輾轉傳說，誇大其詞的，那就是爲造謠者作應聲蟲」，正是想一手掩蓋天下耳目，來遮蔽其「黨同伐異」的本質，這種手法對今天中國老百姓講，已不能如昔日那樣的運用自如了。

我們不能離開了事實來空談軍紀，因之我們須要看到下列的事實真相：

(一) 最高統帥的手令，規定新四軍於「明年（一九四一年，引者按）一月三十日前開到黃河北地區作戰……」

(二) 葉，項二將軍於答覆何、白兩總長的佳電中已明白表示留駐江南的新四軍部隊可全部渡江北移。

(三) 葉將軍會因新四軍奉命北移而親赴第三戰區司令長官部請示移動手續，並派得聯絡參謀到新四軍軍部一面監察一面聯絡。

(四) 新四軍於去年十二月五日已開始陸續經蘇南渡江北上。

(五) 留在皖南的新四軍部隊會在開拔費，傷病撫卹安置費及彈藥等毫無補充的情況下仍毅然於去年一月四日全部出動渡江北上。

(六) 何應欽於去年一月十一日在最高國防會議上，會公開地講新四軍的情形很好，根據下的報告已準備開拔，此證明了對新四軍皖南部隊圍攻的慘劇業已繼續了五晝夜，也還沒找到新四軍的絲毫過錯。

以上是事實證明了新四軍是否「違反命令，不受調遣」。此外我們還得比較一下新四軍與圍剿新

#### 四軍的軍隊。

新四軍之備受江南老百姓的歡迎，和狄僞的憤恨（乃由於不斷打擊淪陷區交通線與僞組織）江南老百姓都可以作證的，這裏不須絮絮陳述。即就上級長官對於新四軍作戰努力的獎電，截至去年五月四日為止，已達五十二件之多，如一九三八年六月廿六日蔣委員長致葉軍長電稱：『……以有進無退之決心，召示部屬，正徵精忠報國，至堪嘉慰。中正』。一九三九年二月廿六日白副總長致葉軍長電稱：『……英勇殺敵，斬獲奇鉅，至堪嘉許，尙希再接再厲，以奏大功。白崇禧』。一九三九年十二月十一日第三戰區顧祝同司令長官致葉軍長稱：『……查該部游擊努力，繳獲獨多，應予傳令嘉獎，以資鼓勵。……顧祝同』。一九三九年三月廿六日上官雲相電葉軍長稱：『……貴部奮勇殺敵，壯烈犧牲，不勝欽佩悼念之至……上官雲相』等等不勝備述。

但在這次乘新四軍北移之際，圍剿新四軍的那些友軍呢，就是去年蔣委員長在全國參謀長會議上，總結過去抗戰的報告中所沉痛指示那些在抗戰中成績最壞紀律最差的部隊。（以上事實材料轉引江淮日報）

由上列事實的說明與對照，每一個老百姓對於所謂「整飭軍紀」問題，怎能默爾而息。同時我們更看到在新四軍調防期限到達之前，莫德宏等在梁園設立「掃蕩新四軍總辦事處」。在軍委會撤銷新四軍番號之前，顧祝同已下令裁制新四軍，而更此以前，何應欽早已停發八路軍與新四軍的餉彈，且聲稱不承認八路軍新四軍爲國軍。凡此種種，誰能否認這所謂「軍紀」已失其公平的要素，而成爲「黨同伐異」的工具呢？誰會相信「這純然是爲了整能軍紀，除此以外，並無其他絲毫政治或任何黨派的性質夾雜其中」，正是非愚即妄了。

在這裏，我們覺得了抽象的概念如法律或軍紀等，雖然是十分好聽，但却是一無所用的。它必須備有具體的內容，才能被人們把握到它在每一時空下的特定意義。

正因爲概念只是事物在人類頭腦中的反映，每一概念實際上都具有其具體的事實內容——具體的事物是每時每刻都應發展的，因之，概念亦不能永久不變。

真正的軍紀，在此時此地理應以中國革命的性質與戰略爲其根本的規定。反乎此規定的軍紀，我們認爲不是今日中國需要的軍紀，根本是侮蔑了軍紀。

但是這種被某些發言人和政治家所口口聲聲稱道的「軍紀」，顯然也不是能脫離現實的，這現實就是國內有一部份「反共投降」派在抗X陣營中的陰謀和蠢動。

由於中國到目前爲止，還不能做到真正的革命民主，因而致頑固份子得能遂其一部份的陰謀，藉「軍紀」之名來打擊最努力的抗X軍隊。我們要密切注意着這現實的發展，並爭取它向好的方向發展，使「軍紀」能名副其實，成爲真正的抗X革命軍的規律。否則，它會從「撤銷新四軍番號」起一直會發展到撤銷國軍的番號，全體變成X偽的僱傭軍隊止，從誣稱新四軍不遵命令爲破壞軍紀起一直會發展到抗X而達反軍紀爲止，這不是不可思議的，假如我們今天在看到這個壞的發展趨勢之後不予以迅速消弭的話，新四軍事件只是這個壞趨勢的具體表現之始，「履霜堅冰至」，我們應該迅予挽救呀！

# 「軍紀」辯微

素 黎

南宋因爲不能整飭軍紀而未能恢復中原，明代亦因爲軍紀敗壞而終淪亡。偶然在報上讀到這二句話，覺得作者並沒有懂得軍紀從何而來？什麼是軍紀？根本是在歪曲歷史，而他的所以引南宋和明代的例，恐怕是掩蔽他的「搖旗吶喊」的本性，可是「搖旗吶喊」經不住照妖鏡的閃動，只要看他不打自招就把「尾巴」顯露出來。他說：「要是不聽主帥的命令，蔑視國家的紀律，放棄作戰的任務，妨礙友軍的作戰，此種軍隊，若聽其存在，不僅作戰不能勝利，國家民族亦有淪亡的危險」。祇要是具有理智的人們，誰都知道作者是在針對新四軍事件而說的，因爲這四條罪狀，是「反共」英雄們的「光斬後奏」的捏造的罪狀。

我們不必在這裏辯論是不是不聽命令？是不是襲擊友軍？是不是放棄作戰？是不是蔑視紀律？因爲事實是鐵的，放在我們的面前，難道「叫」幾聲就能掩盡天下耳目？住在亭子間裏的唱高調的大人先生們，是永遠不會也不願知道事實的實際情形。唯一的公正的裁判員就是兩淮的同胞，他們看見事情的經過，他們瞭解實際的情形，幾百萬中華民族的子孫是決不可能用「莫須有」是罪名來封住他們的嘴巴的。西子湖邊，受人解洩的是誰的鐵像，他就是在七百年前用「莫須有」的罪名加於「滿江紅」的作者而終於妥協亡國的。

當然我們並不否認軍紀的重要，可是假如把軍紀當作「決定」興亡的「因素」來看，那是該打屁股的。因爲軍紀的整飭與否，僅僅是政治機構的派生物。在一個政治腐敗的國家裏，軍紀絕沒有整飭

的可能，相反，假如要整飭軍紀，一定先要改良政治，這是就軍紀的本身而論。韓復榘、石友三輩之所以不聽命令，違背軍紀，也不過是爲個人利益打算，把國家民族的利害，置之腦後。這和中央某大吏國難財積有十八萬萬元，而某某兩公，則有美金存款四萬萬元（引馬寅初先生重慶大學演講詞），有什麼區別呢？文官要錢，武官要命，政治機權不加改良，那末韓復榘石友三雖死，恐怕還要有韓復榘第二，石友三第二層出不窮。在抗建過程的中間，我們固然需要整飭軍紀，同樣尤需要改良政治，可是不允許以「莫須有」的罪名，加之於「忠於中華民族」的軍隊，更不容許在此艱難的抗建過程之中，發生爲親者所痛爲仇者所快的「兄弟鬩於牆」的內戰。

一般「搖旗吶喊」「熱中權門」和反共英雄的先生們，當然把新四軍事件僅僅劃爲軍紀事件，可是狄人們都認爲這並不是單純的軍紀問題，而是「這次國共兩軍之血的「火併」，不僅是一九二四年以後，至今日爲止的中國國共關係史上最大而劃時期的行動，同時而且注注重慶政權沒落運命的前奏曲」（見報知新聞）。他們却指出這是注定中國抗建沒落運命的前奏曲，而我們的先生們却還認爲假如這種事情發生於朱德彭德懷兩將軍防區之內，也要如此辦理的言論（見某報社評之大意）。請細讀狄人和一般自命爲擁護抗建者的言論吧！老實說，「欲加之罪，何患莫辭」，更何況是「莫須有」的罪名。大概這般大人先生們的心已經完全黑暗，神經已全麻木，而置亡國滅種之禍於腦後了。

「從軍紀說開去」，所謂不守軍紀，總是指不聽上級命令，甚至有「倒戈相向」的可能。在那裏，我們又有文章可做了。我們撇開新四軍事件，單就不守軍紀來說吧！我們認爲一支軍隊的好壞，並不在於斤斤服從上級的命令，最重要的却是是否能夠受到人民的擁戴，而其是否能夠受到人民的擁戴，却是要看其是否能夠滿足人民的要求，滿足人民的慾望。老實說，在辛亥革命之初，滿清政府的新



軍中就有一大批革命志士，就當時情形而論，滿清政府所下的命令，新軍照例只有絕對服從，「不容稍有躊躇」。可是新軍不特不聽上級命令，而且倒戈相向。假如依照論客們的論調，那末「凡是不服從國家法令」，「我們都希望政府立刻加以制裁」。假如這樣，辛亥革命不知在何年何月方能發動，而中華民國也不知道到什麼時候才能成立，而我們的論客們直恐怕還要拖條豬尾巴吧！國民革命軍誓師北伐，唐生智馮玉祥倒戈相應，還在唐生智和馮玉祥的上級看來，顯然是「不守軍紀」，可是這一般「不守軍紀」的軍隊爲什麼反而成功？這就因爲他們在當時能夠滿足人民的要求，滿足人民的慾望，而成爲人民所擁戴的軍隊。幸而辛亥革命成功，北伐勝利，不然的話，恐怕現在這般論客們還要把「孫文之流」列入於四大寇，還要把「文」字添上三點水變成「汶」字。

南宋的不能恢復中原，是軍紀國法不能整飭的所致嗎？秦檜十二道金牌，居然能把岳飛父子謀死風波亭前，我們實在找不出任何軍紀國法弛懈的理由。誰都知道，岳家軍是著名的軍隊，假如岳飛擁兵，不聽號令——這是配合「將在外，君命有所不受」的古訓的——那末也許可以恢復中原，而他於金牌連下十二道之後，雖然明知內奸秦檜在作梗，可是還是「視死如歸」，「應召回朝」，這不是國法森嚴的反證嗎？總之，軍紀國法還不是南宋的大害，而中央集權，政治腐敗，親小人，遠賢人，甚至奸細把持朝政，外則不斷增加供給敵人歲幣，以作令其進攻自己的軍費；內則連年剿「匪」（其實這「匪」也是雙重剝削下必然的結果）財政拮据，民不聊生，這種政策，都未恐自己不亡，那才是南宋的心腹大患；而論客們却把軍紀作爲決定的因素，我不知道他們讀歷史是怎樣讀的？

明代之亡國，由於君權過重，民心涣散，晚年還有魏忠賢客氏之流，把握朝政，良將謀臣如袁崇煥，熊廷弼，孫承宗等不置於死地，定任其閒散，政治如此腐敗，怎樣能夠抵禦外侮？怎樣把軍紀整

飭？試看魏忠賢一誅，而軍紀一振，倒底是政治重要？還是軍紀重要？

不容否認的，潛伏在抗戰陣線裏，至今還有許多候補奏槍，等着受人解洩。不信的話，請看現在某些人士的論調吧！他們說：『七七』以前，太平洋的整個局勢，是蘇聯希望中日先開戰，而日本希望中蘇先開戰，中國則希望日蘇先開戰，結果，日本是上了蘇聯的當，而中國也被迫走上抗戰的道路。從這些論調裏，顯然的他們並不明瞭中國爲什麼抗戰？『中日之戰，祇是受了蘇聯——不，是共產黨——挑撥而來的』，這是他們邏輯的結論。假如從這些結論再推論下去，那末，顯然的可以得如如下的結論了：『假如有一天中日覺悟』，那末可以站在『反共』的立場上，互相『親善』『合作』的。這是南京路線的投降理論，可是這却是國民黨中某些負責者的言論。我不知他們怎樣來解釋廿一條條約和甲午之戰，因爲那時候全世界還沒有共產黨的存在，那末是受了誰人的挑撥呢？從此，顯然而見抗戰陣線中依舊存在着許多『可殺』而『不顧國家民族的利害』的妥協投降份子，可是這僅僅是現階段中國政治還未踏上正軌的表現，不必隱瞞的，政治上依舊有着不能使人滿意的情勢，這種情形的存在却是達到抗戰目的唯一的大患。他日觀面出降，破壞統一陣線，一定是這般的論客。

所以我們在抗建時期中所要求的最重要的是改良政治，推進政治，對於事實上確然不守軍紀的軍隊，固然要予以制裁，可是對於潛伏在抗戰陣營裏的妥協份子和藉地位上之便利而吃磨擦飯發國難財者，一定要明正『國法』。至於對於統一陣線中的各黨各派，尤其要開誠佈公，加緊團結，取消一切歧視辦法，例如『限制異黨活動辦法』等等。這樣下去，才能達到抗建的目的。而且希望這般論客們能夠多讀些書，明瞭歷史所給予我們的使命，瞭解我們的任務，實踐重於理論，而不再戴上有色眼鏡去跟隨一般『英雄』們『搖旗吶喊』。

# 略論軍紀

江渡楫

什麼是軍紀——軍紀跟一般法律一樣是隨着社會而演化的——侵略戰及自衛戰的軍律的相異性——陣地戰與游擊戰——宋明的史跡與軍紀——軍令及軍紀的限制性。——新四軍事件與軍紀

什麼是軍紀？我們需要來一個本質地的探討。軍紀是適用於軍險的一種特殊底法律。它決不是空洞的概念，抽象的名詞，它是有其具體的意義的，換一句話說，它乃是完成整個行動鬥爭中的一種鞏固並維護，戰鬥組織的規約，它並不是提供戰鬥力的主要因素，也不是鞏固並發展戰鬥力的主要因素。因為戰鬥力的主要的是由於作戰信念（政治信念）戰鬥員及戰鬥工具的結合，而軍紀僅只是配合于此，相應于此的一種為加強戰鬥機能而產生的共同規約而已。所以隨着社會的不同，軍紀亦隨着而轉變着。原始羣團的軍紀固已不適用於民族社會及奴隸社會的戰鬥的需要，而封建社會的軍紀亦已大異於近代的軍紀。翻開文獻誦致我國十誦來看，其中就載明了列朝列代的不同的軍紀律，如若律是『有至高性』及『絕對性』的，則『十誦』所載又何必有如此不同的記載呢？歷朝歷代又何不『代代相襲』，以一種軍律來傳至萬千代呢？

所以，像某些文士及將軍們的以三國及宋明的軍情比擬之於今日以馬稷及毛文龍諸事擬之於新四軍，是十分地暴露了他們的無知與他們的淺薄的，他們是既未了解軍紀為何物，亦未了解軍紀之隨社會的演變而演變的真義。在他們的以『軍紀是軍隊的生命』及『軍人的靈魂』的一點上，可以窺出他

們是忽視了戰鬥力的提供和鞏固和發展的真正的因素，而「以末爲本」。又在他們的死抱住歷史的車輪的一點上，可以窺出他們是毫不了解於軍紀的必需配合於社會性質。頑固派文士的見識，淺薄若此，也正是他們的階級意識之具體的反映。

何種社會必產生何種軍紀，何種戰鬥必產生何種軍律，即便在同一社會及同一戰爭中亦常視戰爭情形乃至戰鬥集團的不同，而在統一的綱領下，有着相異的軍律的存在。海戰與空戰與陸戰，地方戰與民族戰，侵略戰與自衛戰，正規戰與游擊戰，彼此之間的軍紀不必盡同，而在光明和黑暗惡鬥的戰役中，雙方的軍紀更是必然地的處於兩個絕端。

侵略戰的發源，由於某一支配階級爲謀求其統治的繼續，其利益是爲了少數人，其作戰目的以不明示於衆爲有利，所以其軍律必專制無理，以盲目的服從爲美德，驅士兵若驅牛馬。然而假使多數士兵一旦明瞭了此項作戰的真正目的後，則必然地的會崩解這整個的軍旅，侵略者爲欲避免此項結果，所以甘願反本爲末，提倡着軍紀的絕對性與至高性，結果部隊們對上級固然或能在武力的壓迫下連繫着，但盲目的服從的結果稍經挫折，勢必一敗塗地。

與此相反，自衛戰的發源，則是由於被迫者爲謀求自身的解放，其利益是爲了多數人，其作戰的目的亦以明示於衆爲有利，所以其軍律必「合乎理，應乎境」，提倡自發的覺悟與批判的民主的精神，反對盲目的服從。因爲盲目的服從正是一種寄托一切於命運的觀念，正是削減自發的勇氣的觀念。正是使戰略和戰術幼稚化單純化的觀念。民主的自衛戰實乎集思，而獨裁的侵略戰則實乎專斷，當前的中國正是在進行着民主的自衛戰爭，而頑固派老爺猶欲以盲目的服從爲美德，其淺薄確實是可以「休矣」了。

軍紀是必需配合着作戰性質的，同時它又需配合於作戰方略的。

在陣地戰的時候，指揮有定，聯繫較密，部隊的移動通常地能夠在規定的時期中遵命完成。然而游擊戰則不然，因為游擊戰通常是作戰於狄人的包圍圈中的，它們是流動的部隊，它們不可能有限定的作戰區域，因為如若那樣了，它們就失去了游擊戰的主要的戰術——「靈活的流動性」了。它們將自「流動部隊」而化為「孤立部隊」，它們將化為坐待狄人來包圍來殲滅的白癡部隊了。而因為他們是處在狄人的包圍裏的，所以他們的遠距離的移動是一件困難的事，要他們在規定的短促的日子中完成這任務，是更其困難了。除非他們都是生了翅膀的天兵天將。可是頑固派人士却不知道這點，猶還以新四軍未及期到達防地為罪，我不知其何能服民衆之心？

頑固派人士常以宋明歷史擬之於今日，他們以為宋明之敗在於軍令的不統一，他們不從宋明時代的社會性質加以檢討，也並不研究當前社會與宋明社會的相異性，真顯出了他們的用心之卑劣。可是，其實即使就史講論，他們的論點也全部撲了一個空。因為宋明諸將的失敗，並不在於背叛軍紀；因為宋明時代的執行軍紀的結果並未使國力增強，却反減少了戰鬥力，直接促使軍事走上了崩潰之道。譬如在對金的作戰中，岳飛原可北上恢復神州，可是當時朝中所下的軍令却是要他「休兵」，這軍令是秦檜張俊們的軍令，服從這軍令就算執行了神聖的軍紀。是時部將張憲等原欲背令北上，然而結果岳家軍還是遵照了軍令的，做成了「和平軍紀」的「犧牲」者。

其後韓世忠，劉琦和邵隆相繼解甲，軍令完全統一於張俊和秦檜手中。如照頑固派的理解，則軍紀經過了一個大的整頓後，必能取得「勝利」了，然而事實是怎樣呢？

明代的史跡亦無不同於此。熊廷弼的經略遼東，有持久戰的策路。然而王化貞則力促其速戰速決

，而朝中頑固派的權臣如客氏魏忠賢等忌熊之功，亦以軍令厲促速戰，熊廷弼爲了維護軍紀之故，所以也棄持久戰而行速決戰，結果慘敗，做成了妥協派的刀下鬼。後來袁崇煥經略遼東，首斬毛文龍，以整飭軍紀，結果政治上並無很好的配合，却引起了孔耿尚等的降潛，自取分化，其後袁崇煥也遭了頑固派之嫉妬而軍紀不能和政治分離開來，分了開來說了空，上面這例子，又是軍令統一不能一定獲得勝利的幾點證明。

我當然並不是不贊成統一軍令的，爲了加強軍隊的戰鬥組織，軍令的統一當然是有其需要的，可是我們必需知道軍紀只不過是增強軍隊的組織機能的一種規約而已，軍令也不過是執行軍隊的某種行動的指令而已，它們並不能空洞洞地自成一體，它們是必然地的依附於某種政治需要的，因爲戰爭本身就是政治的繼續。所以軍令與軍紀在戰鬥的行動中是有着它底限制性的，這限制性是什麼？便是不脫離於實際政治。假使軍令及軍紀遊離於此，則大有害於整個戰鬥任務的完成，或則根本超越過了戰鬥的任務之完成底目的，反而執行了與戰爭目的相反的結果。那末這種軍令及軍紀便在戰鬥的行動中有超越過它的限制性，它們便不存在於戰鬥的部隊裏了。

這是需要請那些以軍紀爲「軍隊的生命」的主張軍紀有「絕對性」及「至高性」的人們稍稍留點神下的。

解釋了以上各點，我們方可以來討論一下新四軍的事件。新四軍是什麼？是游擊部隊，它們根本是不可能固定於一定的防區的，它們也根本不可能適時的移動，適時的到達移防區域的。況且事實上，它們根本是遵命北移的（那主要地還是爲了求取統一戰線的鞏固。）可是先行部隊初入皖北，便給頑固派軍隊襲擊攔阻，退入皖南，又遭十數某中央軍團「剿」。皖北中央軍的阻擊渡江部隊是爲了唯恐

新四軍達到遵令移防的任務，皖南中央的圍剿却又以新四軍未北上爲口實，這已經不是一個單純的軍令及軍紀的問題了，這已經是一個政治的陰謀的問題了。頑固派頭目們動輒以熊廷弼及袁崇煥自命，然而考其實，則無非是秦檜張俊魏忠賢及馬士英阮錢之流而已。可惜的是歷史的發展，已置中國於一個燦爛光輝的轉化時期了，要幻想宋明復現，那是不可能的，頑固派祇好做做一種孩子的白日夢。

在有害抗建的一點上，頑固派和『和平派』們是同樣的反動。爲了謀求抗建的勝利，我們要堅持着反對分裂，加緊團結和力求進步。

# 我亦論史

顏肇武

談論南宋與南明之史事，也是近來的一種風氣。但借襲刺當時羣醜的行業來針砭時弊；作爲一支投槍來用，本來「原無不可」；但要想故意歪曲歷史，進而作爲掩飾時醜的工具，那不僅是徒勞，而且反會從歷史的鏡子里照着自己原形，給別人看出它們是有着怎樣地一付嘴臉。

我們之所以能以論史事作爲「針砭時弊的投槍」者，乃是因爲這種給歷史遺留下來的渣滓目前還是有着，譬如宋明之有秦檜，張俊，魏忠賢，馬士英，阮大鍼，而現在也有，惟獨不同於當時者，現在人民大眾正在清除這種渣滓，爲便於此項清除工作，乃從這些渣滓之中，揀一個典型，把他的特徵描繪出來，作爲認識當今同一類型狗才們的臉相之標本，這種標本從古人中去找也不妨，所以我們得論列史事以針砭當今，其用也如此。

但是歷史的車輪是永遠向前滾着，從古迄今，過完着好幾個時代，雖然行進時是電光形的曲折，但其進步總是螺旋形的向上；所以在現象上是顯現着部分的復歸性，而本質上却包含着相互不同的歷史內容。眼看宋明，比附現實，結果必然會附上失敗主義的靈魂，這種見解，敵人也頗喜歡，所以此類史實，也變成了卵翼在指揮刀下的御用報紙副刊上的篇幅。此輩想吃肉粒屑的論客，固然任意歪曲歷史，但歷史本身却不曾給歪曲得了，結果這些論客終要給歷史的浪潮沖得連影子也不見。蓋因今古社會經濟之變易，現在被壓迫人羣中產生了前所未有之自爲新的階級，它領導了人民全體，作着自覺的鬥爭，從鬥爭中產生無數新的英雄，而清除苗渣滓的也正是這些英雄。這些都是在宋明爲歷史條件



所限制而不能有，而現在却有了，是故以宋明比附今世，顯然也落了空！

近來在幾張擺正義而孔的大報居然和指揮刀下的報紙一鼻孔出氣了，居然也有了「引舉宋明，比附當世」的文章，度其用意莫非從古籍中證明解散新四軍的合理。不容說，這業績也可算是掩飾時醜之一，所以祇是飄飄然起來，從高超的地方落下來，跌到了最不乾淨的地方，害得自己臉上也弄得熱刺刺的。這種戰術，是一種『乏的戰術』。

或人打氣從南宋說起，說明南宋之所以偏安一隅，強調秦檜張俊之流的主和賣國；却說是「軍紀廢弛（係弛之誤，凡四見，照錄），指揮不統一，據說是言有實據，一看固然是引的參政以至於布衣的言論，但是這種言論正發在秦檜主和與殺害抗戰派之時，我看這些言論不僅為秦檜所喜歡而且大有是秦檜授意的可能。據我知道紹興七年到十一年之間，李綱，趙鼎，張俊，呂頤浩，岳飛諸人，殺頭充軍乃至憂鬱而死，全在這個時候，言路也正是生路之窄，有人要主持正義，難免要放到古之集中營里去編管起來；言論自由的，大約也祇有秦檜的黨羽。此風氣證明今日亦頗相像，譬如，小民言論還是不准自由的。但古時無報章雜誌，所以用不到閹割新聞，僱用號筒，祇要叫文士們上幾個條陳給皇帝，那便算是輿論，比之今日，便要方便多多。所以我不免懷疑，從而定睛一看，上條陳的乃是張守，王之道，周南仲，都是借的抗戰論來發跡的，於是我便恍然起來，悟出了今世之所以有陶前參政希望以及其他『國士』之流的理由來；至於布衣，自然更多，凡意獲得一官半職而想向上爬者，眼前多如牛毛，猶之該『史家』，看來未有詰封，諒必也是『布衣』無疑。

據我知道南宋軍紀固然壞得很，譬之張俊，楊沂中，劉光世，以至吳玠，吳玠，但是軍紀却是岳飛，最壞的却是秦檜黨羽的張俊楊沂中。尤其嫉妬功能，與友軍不協者，乃是張俊；而勇於私鬥遇敵

屢屢大敗，則有楊沂中。

就是上述的『布衣』周南仲，他也未便否認「張俊負跋扈之大惡。」另外我們還得舉上幾條關於張俊的劣跡：

「初，欲罷諸帥兵，乃厚結張俊，俾爲樞密使，盡護其軍。」（中興姓氏錄秦檜）

「忌劉琦謀深名重，因與張俊不協，乃罷其兵，使知荆南；又忌岳飛忠勇，亦與張俊不協，罷其政，又誣其反，殺之於大理，天下怨之。」（中興姓氏錄秦檜）

上面是信手拈來的張俊與秦檜勾結的證據，張俊的軍隊到底是什麼東西呢？就便而論，田師中是張俊麾下一員大將，也即是後來去收編岳飛苗部和毒殺牛皋的那位將軍，三朝北盟會編說：

「田師中字吉甫……其妻乃張俊之子婦也，俊子亡，乃以其婦再適師中，師中極詔俊，呼俊爲阿爹，不啻如親父子，故每戰必有奇功，而天下之人，皆不信其果戰也。」（上揭書炎興下帙一百六紹興十一年五月）

這種阿諛小人的軍隊，如何會好，那除非在秦檜丞相的擋案上才有累累的軍功寫上，此外，張俊的軍隊尙與金人相當諒解，同書中云：

「金人侵泗楚，張俊曰：『南北將和，虜謂吾怠，欲撻柘皋之憤耳！勿與交鋒，則虜當自退。陰遣成方至泗州巡綽，金人果引去。』」（上書同年十月）

妙就妙在張俊的先見，以及『金人果引去』，但對金人客氣但對小民則不然，一次張俊新換防區到鎮江，便要繁榮一番，結果便有下面的行業：

「張俊以海州在淮北，恐爲金人所得，因命毀其城，遷其民於鎮江府，人不樂遷居，莫不垂涕。」

『（同書六月）』

但是張俊的配備却是最好的：

『其軍八萬，皆少壯精練之士，器甲光明，鋒銳爲諸軍第一，世稱鐵山軍。俊兵強勢重，鞏守帶職名者甚衆，宰相不敢少違。晚年主和議，與秦檜意合……大金再陷楚，泗，濠，揚州，俊不出兵渡江，以堅和議。』（林泉野記）

這樣供養好的軍隊，不在抗戰中出力，却用在和劉琦，韓，岳磨擦，最後却變成秦檜主和的本錮，供養他們有什麼用呢？

最丟臉的還是楊沂中，他真算是現在「軍紀天使」們的羞嘴貨，因爲他正是內奸秦檜的黨羽。現在廢話少講，請看軍紀：

楊沂中聞濠州已陷，欲乘其亂襲擊之……「戊申，沂中率兵馳至城下，寂然無所聞；惟城中有烟埃未息，探者曰：城中一空。沂中遂令士卒入城，有遺棄衣物於路者，士卒皆下馬拾遺物，而北門外金人伏兵皆入，官軍退走，金人馳騎追之，官軍奔周梁橋。」（三朝北盟會編炎興下朝一百五十二年三月）

楊沂中當年的主張，都是與今日軍令軍紀論者相合，但是軍紀高明到如此地步，再看其淮西從軍記，同事云：

「楊遵策麾其軍曰：那箇？諸軍聞之，以爲令其走爾，散亂南奔，無復紀律，其步人見馬軍走，謂其已敗，皆散。金人追及，步人多不得脫，殺傷甚衆，遺棄器甲相屬於道。」（淮西從軍記）

楊沂中這一敗，在秦檜看來是有功的，因爲正好證失敗主義的論據，所以楊沂中一敗反而加官了

三朝北盟會編記楊將軍於紹興十一年五月二十三日加少保開府儀同三司。殿前副指揮使。中興姓氏錄云：

「楊沂中濠州敗績，殿前司兵幾盡，槍利其謬，加沂中開府儀同三司，以慢軍勢。」（中興姓氏錄秦檜）

楊沂中這種毫無軍紀的敗軍之將加了官，該殺的自然祇有岳飛了，岳飛的軍隊大家一向知道是凍死不拆屋的，並且這種記載任何文獻中都可找到，除了別具用心者的著作例外。但是偏有人挖空心思來加以誣蔑，說他是軍閥。大致岳飛的軍隊之不守軍紀是不守秦檜的軍紀是真的，譬如岳飛之被害的原因，據秦檜之流說是要兵變，主動的乃是張憲。但致之事實張憲確是最有戰功的好將領，當時他真可說代表當時一般下層羣衆的意志。岳飛是相當動搖，但張憲則不然，從下列一段話中，可以看出：

「先是，飛自鄆陵回軍也，在一村寺中，與王貴，張憲，董先，王俊夜坐，移時不語，忽作聲曰：天下事竟如何。衆皆不敢應，惟憲徐言曰：在相公處置耳！」（三朝北盟會編炎興下帙一百七紹興十一年十二月）

如果不是秦檜的奴才，對張憲却請將「謀岳少保復統兵以謀北伐的計劃，沒有問題是會首肯的，張憲是違法的，但法律本來也可以隨實際政治需要而變更，因為它原是適應特定的政治需求而建立。如果一種法律爲便於秦檜統治而建立的，那末服從了它便變成像張俊之流的民族罪人，能推翻秦檜的法，也便是大衆的英雄。張憲雖是積極，但受歷史條件的限制，未得成功，但是我們這時代想必能推翻今之秦檜們所立的「法無疑。

新四軍一向是守法的，連張憲這種違法的念頭也從未轉到過。但是因此皖南部隊却不幸中了今之秦檜張俊們明明暗暗的所謂法現軍紀的毒計而消滅了，但這却給全國堅持抗戰的人民大眾一種教訓，那便是秦檜們的法決不能守，而秦檜張俊們也切莫因為消滅了十分之一的新四軍而高興，因為全國自覺了的人民是不能消滅的。

有些論客以爲新四軍事件純粹是「軍紀」的問題，這是不對的，軍紀是一種特殊的法律形式，試問天下何來與政治無關係「軍紀」，「軍紀」決不能憑空從天上跌下來，老實說所謂「軍紀」，祇是某些今之秦檜張俊之流的政治陰謀具體化之表現，整飭了秦檜張俊們的軍紀，非但不足救國，而且可以亡國。譬如最近李前「副總指揮長」率部投降了，李長江總不是新四軍吧！這一點頑固老爺也得承認，不過我到懷疑他的投降可能是軍紀論者授意的。而且我更可以指出，南宋之偏安一隅而終于國力受人消耗，結果亡於蒙古的原因，一方面是於內奸主持了和議，使南宋淪爲金人的附庸，每年納貢大量的歲幣，既養肥了敵人，又損耗了國力與民力。慢性自殺，皆爲秦檜張俊們的毒計，這其實也是四太子的打算，兀朮臨終有云：

「……吾歿後，宋若敗盟，招賢用衆，大舉北來，乘勢憾中原人心，復故土如反掌，不爲難矣！吾分付汝等：切宜謹守，勿忘吾戒，如宋兵勢盛敵強，擇用兵馬破之；若制禦所不能，向與國朝計議，擇用智臣爲補，遣「天水郡王」桓（按即欽宗趙桓）安坐汴京，其禮無有，弟與兄爭，如尙恃心，可輔「天水郡王」併力破敵，如此，又可安中原人心，亦未深爲國朝患害，此無慮者一也。

宋若守吾誓言，奉國朝命令，時通國信，益加和好，悅其心目，不數歲後，供須歲幣，色色往來，竭其財賦，安得不重斂於民；江南人心奸狡，既擾亂非理，其人情必作叛亂，無慮者二。

十五年後，南軍衰老，縱用賢智，亦無驅使，無慮者三。

俟其失望，人心離怨，軍勢墜，然後觀其舉措，此際汝宜選用精騎，備水陸，謀用才略，取江南如拾芥，何爲難耶？……」（金人季大涼征蒙記）

兀朮四太子的謀略是與今日我們的敵人頗相似，第一是用傀儡以華制華，第二借重內奸合主和而令內亂，終至滅亡，而秦檜張俊之流的「謹守」也彼此相似，秦檜張俊們鞏固其賣國政策也是要軍紀指麾的統一。若然不自覺的受了秦檜張俊們的「軍紀」陰謀的愚，紮沒了眼睛跟着滿街飛，那是情尙可原；但是假使欲代之辯護，使之合理起來，這不但秦檜張俊之流高興，金人們也必快意，因之最高超的理論也便跌到了毛坑里去了。其實南宋墜隨的命運決不是李綱趙鼎岳飛這些主張抗戰的諸人罪過，那從兀朮臨終恐懼告誡中也可看出，然而「軍紀論客」偏偏說爲的「軍紀不振，指揮不統一」，其實秦檜張俊陰謀主和，把岳飛劉琦韓世忠的兵柄一律解除，然後加以封鎖，放遂殺戮。主張抗戰的將領一齊下野之後，前去收編軍隊的却是張俊，楊沂中，田師中之流，結果軍權是一齊統一於張俊麾下，往後一齊變作秦檜主和投降的實力和本錕，所以南宋之墜隨，固不是軍紀不振，指揮不統一；却是在秦檜張俊們主和投降，假「軍紀」之名削弱了抗戰的軍隊，統一了亡國的軍紀和指揮權，結果可使牠們主和投降之時，平平安安毫無障礙，這種「軍紀」，間接上是金人的「軍紀」，絕對守不得的。

另外，我們固分析南宋張邦昌劉豫秦檜張俊之流與今日某些人相似，但還要詳細分別南宋的抗戰派和今日最積極主張抗戰的中心階級根本不同。南宋的主和派之所以主和，爲了穩定地主官僚的剝削關係，顧全眼前的統治秩序，恐防剛才被鎮壓下去的農民叛亂（像方臘，鍾相，楊么，）又再來第二次暴發的周期，所以一貫他們「奪贈外邦不給家奴」的願望；而主戰派呢，雖然支持着的下層民衆，

但領導者却是一般較進步的地主官僚，他們之不主張和議，是以爲和議固足以暫時緩和社會危機的勃發，但和議的結果他們自己却是有退居爲外敵的管賬，失去了主人的地位。代敵人搜斂錢幣，無疑因擾了剛才復甦的江南農村，自己所得祇是納貢之餘的肉粒屑，這樣不斷搜括的結果，一定會引起新的農民暴動的周期，這樣把目光放遠大一些，爲子孫統治永壽，他們決不能苟同和議。但是這些抗戰派在政治上也總爲其階級利益所局限，在實踐中還是以其本階級利害爲前提，所以永遠在彷徨之中，譬如李綱，張俊，趙鼎乃至岳飛，都是這一種人，尤其張俊，對抗戰是積極的，但是頑固得可以，結果便在上上了秦檜的當，借他的地位做了秦檜之流高陞墊腳石，間接把抗戰斷送了。岳飛是很好又很積極的將官，但是他意識上是無條件附屬於地主階級的，剿匪果然高興，奉旨班師也祇有嘆氣，這樣結果就規定他給秦檜毒死在大理寺獄里的命運。

但是目前抗戰陣營中最積極抗戰自然是全國人民，其中最忠實領導抗戰的一個中心階級乃是普羅階級，並且它有着自己的政權，自己的軍隊，這些力量現已成爲不可征服的力量。而這階級的階級利益，又完全因歷史條件的關係與民族革命的勝利相一致，這些力量的存在便是抗戰勝利的保證，所以他們絕對不同於宋明的抗戰派。若然以宋明來比附今世，那便完全相忘了時代，必然的答出悲觀的失敗主義論調來，替敵人來開道。不幸現在擺着正經面孔的論客也在採着這種論調，自然我們不得不要猜度其用心了。

其實明代之亡，也完全與「軍紀」無關。明朝覆滅，自有其社會根據，那便是因爲明末之時，雖然專制政府竭力統制手工業（礦案等）和商業（海禁等），但是政治的反作用終不能絕對阻滯封建社會的內部矛盾而向更高一階段發展底推移，結果在地主官僚的殘酷榨取之下，以及不能制伏的（這本

身就是地主官僚羣自己的矛盾。商業高利貸極厲害地侵蝕着農村，到了一定的時期，便突發了農民暴動的周期。配合地主官僚羣在忙於鎮壓農民的當兒，方興着的外來民族便侵入了這崩潰過程中的封建社會。最初，地主官僚羣是一面與外敵妥協，甚至互相勾結，一面不放棄鎮壓農民，等到看到叛亂的農民羣快要戰勝自己的時候，他便和外敵妥協，甚至互相勾結，將主人地位讓給新來的盟友，將農民羣鎮壓平復了以後，再從新的基礎上建立起來舊的社會秩序來，自晉隋唐宋明的老例，以至清代鴉片戰爭突發了太平天國運動之後，滿清政府便立刻放棄了同時對英法聯軍作戰，而轉而彼此妥洽鎮壓太平軍，結果也把外來的帝國主義者當作了自己的太上皇，爲了維護地主階級自己的統治地位和命運，他們只有如此做，從古迄今，都是「莫不皆然」的。

明末初時對滿洲的戰爭，亦屬此類，它一面要鎮壓流寇，一面要抵抗外敵，戰爭的性質，是在意圖鞏固和維持地主的政權，使之繼續下去，所以它是保守的戰爭，反動的戰爭。在向下期之封建社會出現了新的農民暴動周期以後，便已由歷史的法則注定它必然覆亡的命運。

歷史的趨勢是不能由人力來挽回的，明末之有熊廷弼袁崇煥等名將，終不能救轉明朝的命運，也正如今日張伯倫，邱吉爾，羅斯福，希特勒，墨索里尼輩不能挽救向下期的資本主義體系相同。熊廷弼斬了劉遇蘆等，結果反不免爲客氏魏忠賢所誣而死，袁崇煥斬毛文龍，還是要死於周延儒之流的暗算，軍紀整飭了，但仍勝不了滿清，那又有什麼辦法呢？至於孫承宗，他本是一個壓迫人民的「良吏」，並非名將，專制君王瞎了眼睛，才選用了它，失敗是自己討來的，是故該史家可惜也落了空。

現在中國抗戰是一個半殖民半封建社會的大衆意圖打破舊生產關係的桎梏，而解放孕育在舊社會母胎裏的新生產力，建立新的更高級的社會——新民主主義社會。所以它的戰爭性質是進步的，向



上的，完全不同於宋明之對外族鬥爭者甚明，這一點，祇是不蒙住眼，誰都承認的。

內奸們意圖把宋明老例硬套，正足以顯得出他們對抗戰前途的消極，在彷彿光明正大的面目下宣傳失敗主義的理論，這一點，我們必須要火燭小心。請問把明代比今日，那末照這些論客們說來，抗戰除了亡國而外，還有什麼前途呢？

何況就史論史，該論調也自打嘴吧，一方面以為明代之亡，亡於軍紀不振，但是另一方面卻又證出毛文龍之類的被斬是整飭了軍紀。袁崇煥既然把軍紀整飭了。仍舊因為「積弊」而落得了明代覆亡，那真正是從何說起。

我們不是說袁崇煥殺毛文龍是殺錯了，相反毛文龍是該殺的。古之毛文龍像今之什麼傢伙呢？一句話不是葉挺，不是項英，這種禍國殃民的東西正似今世之韓復榘，石友三，乃至何應欽，顧祝同，韓德勤，張蔭梧，秦啟榮之流。這種人在明代就是斬了仍舊不免要亡，但現在斬了却大有助於抗戰。所以歷史的例子不要隨便亂拉，否則這武器是要走火的，以至在自己白白胖胖的身體上打個窟窿似乎是不大等樣的。頑固老爺們既然請出了毛文龍的故事來嚇人，我看你們還是留着自用吧，譬如早斬了李長江這種塞嘴貨，便可少坍不少台；不過留着用之於何應欽顧祝同韓德勤輩，也還來得及，因為這批人雖保明天不變成李長江。

歷史上的渣滓今天還是存在着，這種封建殘餘明暗暗的作梗，使今日某些事實比之往事，竟顯出某部份的復歸性來，但在今天必屬克服無疑。想更找出些能衰失敗之近因，熊廷弼的失敗純粹是政治的原因，而翻列袁崇煥所以功敗垂成的緣故，才知道不僅是政治上腐敗專制以至中了清人的反間，而且周延儒之類剋扣軍餉，使袁崇煥不能發動攻勢，那也是一個重要的原因。烈皇小識里記載着這樣

的段事實：

「袁崇煥屢疏請餉，上召對，諭諸臣曰：『袁崇煥在朕前，以五年復遼，及清慎爲己任；這闕餉事，須講求長策！』又曰：『關兵動輒鼓譟，各邊効尤，何以底止！』禮部右侍郎周延儒曰：『軍士軍挾，不止爲軍餉，畢竟別有隱情，古人羅雀掘鼠，軍心不變，今各兵止少他折色，未嘗少他月餉，如何輒動鼓譟，其中必有原故。』上曰：『正如此說，古人尙有羅雀掘鼠的，今雖缺餉，豈遂如此。』「羅雀掘鼠」四字深契聖心，延儒之盼盼於「權卜」，其衷愈熱矣。」（烈皇小識卷一）

原來古時軍餉也有打折扣的，但是據說不會短少過。不過比不發好些，當年袁崇煥要求發全餉，以致觸怒了皇帝，終於成爲日後被斬的原因，而今要求發欠餉那自然太不識事務，理合斬首的了。周延儒盼然給他盼着了，崇禎皇帝却上了大當，他以爲「古人尙有羅雀掘鼠的，今雖缺餉，豈遂如此」。但是他不理解古有羅雀掘鼠乃是人民支持進步的戰爭，所以有此士氣，明代對外戰爭是鞏固封建統治的反動戰爭，有誰高興給你去羅雀掘鼠呢，於是這一失算，就惹起袁崇煥來，結果壞了事。

周延儒先生是崇禎皇帝的丈人，是有裙帶關係的，因此便得發國難財，這花樣，原是古已有之的，一點不足爲奇；不過崇禎皇帝還夠不上稱親族英雄，所以後來發現周延儒貪贓枉法，也照樣給賜死了，這一點到尙算差強人意，不過這是插話。

想到周延儒之揩油軍餉，不禁想到了當今，那也真沒有話說。不過今之周延儒們也許會說：『明代對外戰爭是反動的戰爭，保守的戰爭，所以「羅雀掘鼠」是毫無用處，現在戰爭是進步的戰爭，你們新四軍大可「羅雀掘鼠」，還要什麼軍餉。』若然真如此說，則大可爲今之周延儒了。

自然軍餉固可以不要，但出征軍人的家族生活必須要有保障，傷亡撫卹金必須設立，軍隊供養總

不能沒有，戰士的零用也不能不給，戰士是人，新四軍不是機器，即是機器也得加油，但如上所述各點，亦非澈底實行革命的民主政治不可。軍隊的組織原是政權形式的一部分，而募兵制本是少數統治階級意圖鎮壓多數人民的一種軍隊組織法，這種制度，目前雖有變動，但是現在軍隊性質亦如整個政權形式一樣未有變動，仍舊是維繫着從前鎮壓工農階級之工具的形式，因此它不合目前統一陣綫下各革命階級聯合對敵人漢奸專政的政治需要，它必須要整個改變，改變成適應抗建新民主主義政治。政治機構既要從新改造，軍隊也要從新建立，舊的形式是必須破壞它，如果新軍事機構一致組織成了，適應新的機構，從前形式上的軍餉，也自可取消。更明白點說：假使全國軍事行政機構都改成八路軍，新四軍，那末集中相當的軍務費拿來適當的調度它，軍餉又會發生什麼問題呢？一句話，八路軍新四軍的軍餉問題，是祇有在何應欽老爺們操縱不健全的舊式的軍事機構中才會發生的。

這一扯扯得離題太遠了。

其實我本來不想引什麼古書，談什麼史事，以顯出自己高雅；但是當今偏偏有着想從線裝書中整理出軍紀軍體系來的文僮。找古書，表示自己學問之博，（雖然寫別字據說就是六書中的段借。）身價自可提高，言之成理，持之有故，頗足欺惑「愚衆」；但是論史事只能歪曲，却不能抹殺真理，引經據典，只是徒勞。然而不剝去其美麗的外衣，決不能顯出其本質的荒謬，如此，也許真會給他一時瞞過受毒也是不小，所以祇好也談談史事翻翻古書，希圖對宋明史實有一個本質的了解，以便讀者參證古今，從而看看這種論客的用心何在，余豈好辯也哉，余不得已也，於是作「我亦論史」！

# 論「軍紀史觀」

宋 亮

## 一 揭開「軍紀史觀」的鬼臉

皖南新四軍被國內投降反共派慘殺的事件已經一個多月了。殺害抗日部隊的人民劍手們爲要掩蓋民衆的耳目，動員了一切御用的新聞紙、通訊社、廣播電台、國家經濟、政治軍事力量，企圖把「反動陰謀」解釋爲合理的「軍紀問題」。

投降反共者，在「自由中國」的大後方，利用其行政上的種種便利，捏造抗敵部隊的罪名，強制人民不准談論這一事實的真象；在南洋，加工製造了許多冒名的華僑團體，發出擁護投降陰謀的聲響；在淪陷區則配合了「和平救國」及其日本主子的軍隊大規模的向抗日新四軍，抗日人民掃蕩。

一個月來，這樁關係於中華民族存亡的巨大事件，在我們國內引起了一切忠實於民族利益的中國人民之最深切的注意；南洋華僑首先揭穿了陰謀者「假借名義，通電擁護」的鬼技，國民黨內開明份子（如宋慶齡，何香凝等）也電呈蔣委員長要求「停止內戰，加緊團結」，全國人民則更發出了「堅持抗日民族統一戰線之最有力的呼號」。

然而那些投降陰謀者的鷹犬論客們却與此相反，他們把無恥的陰謀找遍了「聖經」上可以引用的話加以裝璜，他們把韓復榘、石友三等賣國的好徒罪行比喻新四軍，誣蔑新四軍。

在今天，全國人民大衆有權利問，這些打着軍紀大旗進行內戰，隱在抗戰陣營內發動分裂的人，

究竟是那一類的「救國者」？是「和平救國者」呢？還是「內戰救國者」？毫無疑義的，這一連串的倒退行為如不予以徹底的清算，必然將把當前的民族抗戰引入更崎嶇的道路上去。

我們強調的指出，國內投降陰謀者在現階段之公然走向反叛民族利益的道路，並不是偶然的；大資產階級汪精衛在武漢撤退後之投入敵人懷抱，正是一個最淺顯的解釋。

最近，投降老爺們爲要更益擴大其反動影響，又從歷史上找着根據了，這就是曲解歷史的「軍紀史觀」。某些「蝦脚論客們」捧着這塊「寶貝聖諭」居然又「從軍紀說開去」，一直說到宋、明的興亡；據這種狂吠者說，宋明完全由於「軍紀不整」而亡，從此公開出任傀儡的劉豫、張邦昌、吳三桂與倣敵人應聲蟲的秦檜全可賣國無罪，被奸賊害死的岳飛因「不守軍紀」而罪有應得了。這真是新奇的發現，但我們却不能贊同。

原來，中國士大夫官僚老爺們向來就歡喜「托古」，自從孔子替兩千年來封建統治者發明了托三代盛世以欺騙民衆的方法之後，而今新的反共投降老爺們也還是啃的這塊骨頭，捧着「托古」的靈牌當令箭，說中國歷代之亡全由於「軍紀不整」。於是，再用形式論理學的方法引申到現在的新四軍事件上，便有所根據似的把分裂團結的陰謀解釋爲天經地義。

對於這些歷史的歪曲者，除了歷史本身可以給它最有力的抗辯外，一切真正能承繼歷史進展的人們也有嘴與手和他們搏鬥。凡不是盲目聾瞶故意抹煞史實的人都很容易明白，歷代的興亡，還有其更基本的社會原因存在，而且慘殺新四軍的陰謀也決不能當做「軍紀問題」看待。

下面我們把「軍紀史觀」的鬼臉，逐條揭露出來，看看狐狸尾巴究竟和其主子的手連結在什麼地方？

## 二 秦檜是「整飭軍紀」的民族英雄嗎？

「軍紀史觀」曲解歷史的第一點意見，說軍紀是軍隊的生命，軍紀不整可以亡國，所以目前所謂「軍紀問題」是合理的。當然，我們也不會否認軍紀在作戰勝利上的需要，然而問題却在目前國內這種破壞團結的陰謀，是不是真正爲「整飭軍紀」？汪精衛可以說抗戰是禍國殃民的罪惡，但他們自身却正是出賣祖國的張邦昌。

「軍紀史觀」曲解歷史的第二套手法，說南宋之所以不能復興，乃是由於軍紀不整，軍隊指揮不統一。

我們也不否認，南宋的軍事力量不能集中，對抗禦金人有過影響。可是這並不能與今天假名軍紀問題破壞團結的行動相提並論。而且只要「蝦脚論客」們不是帶着「金色眼鏡」觀察歷史，那麼誰都不能否認，南宋的滅亡恰恰是加岳家軍以罪名的秦檜所造成。秦檜可以誣岳飛不守軍紀而把他謀死於大理寺獄，然而千千萬萬讀歷史的人却從沒有說秦檜是抗禦外敵的民族英雄。

「軍紀史觀」的曲解歷史者可以翻開歷史書再看一看，當時岳飛自鄂州北上，直至朱仙鎮，軍事上節節勝利，正可以渡河北殲敵之時，爲什麼投降妥協份子的秦檜要連發十二道金牌召回岳飛，消滅抗禦金人的力量，和敵人訂立喪權辱國的「紹興和約」？難道就是「整飭軍紀」不成？

自然，岳飛還決比不上目前進步的抗日新四軍，而兩個時代的對外鬥爭性質也不盡同；宋明是以漢族爲中心的對外作戰，當前則是以中華民族爲中心的民族解放鬥爭。「軍紀史觀」的歷史歪曲者之把兩者混同，也只不過是想取消抗戰反封建反帝的兩大任務而已。

即是單就南宋以論南宋，也已是夠反駁「軍紀史觀」者曲解歷史的鬼話了。宋史上明明記載着：

「其初，兵不滿萬，用張、韓、劉、岳爲將，而軍聲以振，及秦檜主和議，士氣遂沮。」（宋史兵志）

這裏，秦檜如此破壞抗敵信心，爲什麼「軍紀史觀」者反要把它曲解做「軍紀不整」？宋史上又

說：

「兀朮遣檜書曰：『汝朝夕以和請，而岳飛方爲河北圖，必殺飛始可和。』檜亦以飛不死，終梗和議，已必及禍，故力謀殺之。」（宋史岳飛傳）

這裏，明明秦檜在做敵人的應聲蟲，在消滅抗敵的力量準備投降，爲什麼「軍紀史觀」者也要把它解釋爲「整飭軍紀」？難道慘殺皖南新四軍也是因爲他們「終梗和議」嗎？

「軍紀史觀」的曲解歷史者想從過去的史實上，證明自己陰謀的合理，却正找到了自己的臉譜。

秦檜那種「親族專制」政治，那種「防止異己活動辦法」，那種封鎖民衆言論，那種大發國難財的癩疥像，倒完全和目前的投降陰謀相似。

中興姓氏錄裏詳細的記載着秦檜的罪名，「軍紀史觀」的曲解歷史者縱然是天才的造謠家也無法篡改。看下去吧：

「由是朝政盡歸於檜，非檜親黨及昏庸柔佞者，則不得仕宦，忠正之士多避山林間。」

「檜徙封魏，用兄梓爲翰林字士，終資政殿學士。弟及妻兄王喚、王會皆爲兩制，王樞、王歷等皆居撫州，特檜勢凌奪百姓田宅，甚於寇盜。」

「紹興十二年科舉，論考試官以其子熹爲狀元，俄除禮部侍郎過翰林學士，後除樞密院加少

保嘉國公。」

「二十四年科舉，又令考試官以其孫爲狀元……凡欲差除，皆非典故，止其親戚故舊而已，不畏公議，傲然自恣。」

這種引用自己親友行「親族專政」，凌奪百姓田宅的腐敗政治機構，正是斷送南宋命運的主要原因。「軍紀史觀」者不從正確的原因上去估計，偏偏嚮往「軍紀」的骨頭不放，其居心之惡是絕對不容忽視的。

然而秦檜之流的陰謀決不止此，「引用親友」祇是實行「親族專政」的第一步；跟之而來的還有「防止異己活動」「封鎖民衆言論」等更反動的方法。請看：

「誣趙鼎怨言，安置湖州，……再誣趙鼎怨言，安置吉陽軍而死。」

「士之稍端正如范仲、王居正、張九成擊盡逐之。」（中興姓氏錄）

「參知政事李光言檜所用皆親戚，略無公道，與紀相爭而罷去。次年五月，大金背盟入寇，攻河南州縣，士民歸咎於檜，檜傲然不肯退。」（全上）

「忌劉騎謀深名重，因與張俊不協，乃罷其兵，使知荆南。又忌岳飛忠勇，亦與張俊不協，罷其政。又誣其反，殺之於大理寺，天下怨之，三軍解體。」（同上）

原來，秦檜之流一貫的投降妙術，就是對抗敵人民硬加侮蔑，「其矯誣也，無罪可狀；不過曰謫，曰指斥，曰怨望，曰立覺；沽名甚，則曰有無君心。」（宋史），現在，托古的「蝦脚論客」們則又從秦檜那裏學來了一套誣蔑新四軍「不守軍紀」的臭把戲。真可謂黔驢技窮。人民大眾真是這樣容易被欺騙的嗎？



借用一下「蝦腳論客」們的話，告訴那些捧着「軍紀史觀」曲解歷史的老爺吧，南宋之所以不能復興正是由於「內有主張屈辱求和的汪伯彥、黃潛善、秦檜等民族敗類，力謀破壞作戰的陣線，所以國勢才岌岌可危。」真理縱然被曲解者蒙上了黑布，仍然還是輝煌的；而陰謀者即使會製造一套假嘴臉偽作正經，結果却終要御掉欺騙民衆的化裝。秦檜真能裝成「整飭軍紀」的民族英雄嗎？

### 三 「親族專政」是抗戰勝利的大障礙

「軍紀史觀」的曲解歷史者之第三點論據，說明末之亡也是由於「軍紀不整」。

上面已經說過，投降反共者慘殺皖南新四軍的事件決不是爲「整飭軍紀」。現在我們還是單就曲解歷史者所提出來就事實加以分析：

明末由於政府的專制剝削，皇親貴族對廣大農民以超經濟的榨取，使農民無法生活，這才發生了許多暴亂。

明史上說：

「天啟末，魏忠賢黨喬應甲爲巡撫，朱童孟爲延綏巡撫，貪黷不黠盜，盜由是始。」

萬曆年間：

「帝自中年以後，奢侈之度，遂歲增加。萬曆中所行礦稅，最召人民嗟怨者，即所以補充此等財政之缺陷也。」（稻葉君山清朝全史）

「新增之稅，亟其繁多。就一般言，天津店鋪稅，荊州店稅，寶坻魚葦稅。或係新設，或係增加。貪婪宦官，所至設廠，以奸民爲爪牙，剝奪無所不至。窮鄉僻壤之米鹽雞豕，皆令輸稅。」

由是中人家產，大半傾敗。神宗秕政，猶不止此。」(同上)

國家徵收如許的稅收做什麼呢？却原來是爲皇太子成婚，爲「朝廷老爺」抽「雅片」：

「其諸皇子成婚，取中央國庫(太倉)之銀二千四百萬兩。又爲愛兒福王營河南邸第，支常制之額十倍。且自萬曆二十年前後，宴居深宮二十年之久，僅接見大臣一次。……彼又素嗜鴉片，二十年不朝見者，或即受烟毒之原因所致也。」(同上)

從老百姓身上剝取二千四百萬兩，支取常制之十倍以爲「皇太子」成婚建宅之用，當然還比不上現在發國難財二十萬萬爲「闊少爺」置產的要人，然而却終於種下了明室不可復興的禍根。老百姓被壓迫得喘不過氣來，自然要反抗。跟着便又來了清兵的侵入。

可是要是明室沒有漢奸吳三桂這類敵人應聲蟲，多少還不至崩潰得那樣迅速，但事實這些應聲蟲們正需要外敵來支持，所以清兵便得毫無阻擋的入主中原。難道這就是「軍紀不整」造成的嗎？爲什麼明末的「皇上」不把自己發國難財抽鴉片破壞「國紀」的罪惡也清算一下呢？

這裏，我們順便把投降陰謀者的貪污也來揭穿一下。據馬寅初在重慶時事類編五十四期「提議發國難財者臨時財產稅以爲戰後復興經費」一文裏清楚的指出：

「有以操縱居奇之方法傾取巨富者，其餘一般人民流離於異鄉，決不肯容貪圖暴利者有違反正義的行爲，得到比從前大幾千百倍的財產，此種不義之財，不啻以國家受罪爲代價，以民族受苦爲條件而獲得，若不予以懲罰，公理何在？」

「此外尚有幾位大官，乘國家之危急，挾政治上之勢力，勾結一家或幾家大銀行，大做其生意，或大買其外匯，其做生意之時，以統制貿易爲名，以大發其財爲實，故所謂統制者，是一種公私不分

的統制。」

「外人之奪取外匯和上海合法入口之吸收外匯，並非最近法幣跌價的原因。（指廿八年七月間之法幣大跌價）其最主要的原因，却是中國資金之逃避，和中國人之投機，重慶政府對於上海，雖無政治的權力，然未嘗不可以壓制投機，亦未嘗不可以壓制金融。壓制方法，便是把上海金融籌碼收緊，俾投機家無法拋出法幣，縱投機家可以拋出法幣遠期，但將來結算時候，不免會被人「軌空」的。……我們應該特別注意，何以重慶政府一面在上海限期提現，一面仍有人能以大量的法幣來購買外匯？其原因有二：（一）重慶政府本來在上海有權可以限制提現，但似乎有一部份投機家，有法幣現貨的特別便利，這班人重慶政府是可以直接控制的。……最近法幣跌價，我們得到第一個教訓，這便是此事關乎重慶官吏之本身。重慶的官吏，似乎大不曉得財政的危機會影響到戰事的前途，更爲影響到他們本身的地位。」

「由以上一段文章看來，可知重慶的「大貪污」了。吾人以千數百萬同胞之死傷，數百萬財產之損失，希冀獲得「勝利」以求民族之快快復興，決不願以如此巨大之犧牲來換幾個大財神。一個握財政之樞紐，一個執金融之牛耳，將吾人經濟命脈，操之手中，此豈爭戰之用意乎！」

「在戰爭中政府以法幣作工具，交換所需的物資與勞力，是法幣不啻乃一種租稅。一方面因通貨膨脹，物價上騰，無異對吾人之貨幣財產課稅。故在戰爭期中負擔戰費者，爲消費者與領固定薪資之公務人員與知識階級，而奸商貪官反乘吾之危，驟致富，不公不平，莫過於此。吾之主張，戰爭期中首三年之戰費，吾人固已負擔，惟第四年之戰費與戰事結束後之整理與建設經費，則應取之於發國難財者，稍與吾人以喘息之機會。」

現在，這位敢於揭發舞弊的經濟學者，也被軟禁在貴陽與張學良楊虎城將軍爲伍。這裏證明投降陰謀者想塞住人民的口舌，毫無禁忌的施用集中營、祕密解決的方法已經不只始於今天，早就開始了。

「軍紀史觀」的曲解歷史者論到戚繼光平倭、袁崇煥斬毛文龍時，誇大其詞的好像沒有這兩個入，明室早已滅亡。

我們以爲，撇開戚繼光、袁崇煥所進行的反外族戰爭與目前抗戰性質的差異，單就個人在歷史中的作用而論，也決不像「蝦腳論客」們所說一樣。明室之亡，並不是由於死了兩個會「整飭軍紀」的戚繼光、袁崇煥，倒是因爲政治腐敗，內奸份子太多，才使外族乘機侵入。這正因爲在民族對外的禦侮戰爭中，任何英雄都不可能單槍匹馬的擊退敵人；沒有了廣大民衆的集體行動，最後勝利也就成爲不可能。但是目前那些投降老爺們却恰恰忽視了民衆的力量。

我們還要指出，明室的命運並未至清兵入關即已結束。在南明的小朝廷中，如果馬士英，阮大鍼之類的準漢奸不死啃住「防止異己」的辦法準備投降，明室也決不會就此終止，「親族專政」，才妨害了明室的復興。

#### 四 我們仍要「反對分裂，加緊團結」

「軍紀史觀」者的結論說，「宋明因爲不能整飭軍紀而未能恢復中原，明代亦因爲軍紀敗壞而終於淪亡」。這種怵目驚心的史實，可以叫我們不要「反對分裂，加緊團結」，只要安穩的做投降陰謀者的犧牲品就行了。「蝦腳論客」們的苦心誠苦矣。可是一切有眼睛有知覺的中國人，都可以得出與

「陰謀者」不同的結論。

我們的結論是，宋明之危亡全由於腐敗專制做賊人應聲蟲的內奸所造成。因此，爲要爭取中華民族的解放勝利，全國民衆仍然需要堅持「反對分裂，加緊團結」的鬥爭，打擊揭破一切反共投降的陰謀。

投降的「軍紀史觀」者，國府要人發國難財二十萬萬，破壞國法，他不整飭，磨擦專家消滅抗敵的新四軍，他不制裁；這些人執行的是什麼國法？是什麼軍紀？都原來是他們自己製造出來的「一黨專政」的「家法」，「投降準備」的「家紀」。

我們人民大眾主張整飭國法以查辦發國難財者，主張整飭軍紀以制裁吃磨擦飯者，但決不主張整飭家法以保護發國難財者，整飭家紀以獎勵吃磨擦飯者。

我們人民大眾擁護抗敵的最高國防政府，但決不擁護隱藏在政府內的敵人應聲蟲。

我們人民大眾贊同軍令統一，但決不贊同消滅抗敵力量的投降統一。

全國一切抗敵的黨派！抗敵的人民！一齊起來撲滅內戰的野火！打擊投降準備者的陰謀！

真理永遠輝煌，一切進步的歷史行動者也永遠會被歌頌。「軍紀史觀」者可以暫時混淆一下事實的眞象，但却不能永遠蒙蔽住大眾認識眞理的眼睛。

最後，我們再總結的指出，「軍紀史觀」者所以把宋明之亡也歸咎於「軍紀不整」，只不過是想證明自己的陰謀「古已有之」罷了。現在，確被他們找着可以「托」的「古人」了，這就是秦檜。

# 「軍紀」舞

揮吞

洋場上的「軍紀大人」又在猖獗了。

其始也，有堂皇明令，往後是閹割新聞，結果更有了「學問」，彷彿真有一門「軍紀學」要成立似的。

從古書裏去找題目，想來完成「軍紀學」，其實到不如造謠來得爽快，因為這不是「乏的戰術」，而且大有「走火」可能，因為歷史到真是一面最好的鏡子。

大約還是遠在「躺在街心政策」當令的時候吧，記得有位「博學鴻儒」也會提出秦檜是忠臣，岳飛是軍閥，結果討了一陣噓噓聲，彷彿後來也不再聽到了。可見要這個論調是一個透底的無底洞，老百姓聽了不會「肅然起敬」而反會「悚然起驚」的。

目前這種論調也在主張正義言論的報紙上出現了，不過還是小丑的偽裝，也許他本心和秦檜一路的可能，雖然他也好像是在罵秦檜的。因為這種論調客觀上是在替秦檜張目。

我們不否認南宋軍紀之壞，但是軍紀最壞的却是有秦檜做背景的張俊，若然紫沒了眼，看了幾本秦檜家臣所著的書，或是根據了秦檜黨羽所上的奏章，便一口咬定岳飛該殺，那到真有家奴的氣派。因為我也確實讀到過說秦檜是大聖大賢的宋朝人所著的書，但是我不相信，蓋事實總是事實，那個賣國，那個救國，是忠是好，還是昭彰于人目者也。

我是俗漢，知道岳飛與秦檜的名字是從父老傳說和看說岳精忠傳而來的，但是後來又稍涉腦過些

史書，從而得悉岳飛從朱仙鎮回師，還做了樞密副使的大官，後來部下張憲岳雲要繼續抗戰，企圖發動兵變，要求岳飛重行統兵，進行北伐，結果預謀給王貴，王俊之流出賣，事敗下獄，並株連到岳飛，最後一齊被秦檜害死。

兵變是犯上的，但只要一句話，大家還是贊成秦檜張俊賣國而守法呢？還是贊成張憲爲救國而違法。若然守法是守的秦檜的法，那末這勾當無疑祇是秦檜黨羽的舉動。我們絕不能因爲張憲不守法而非薄他主張抗戰，更從而把流彈打得了一切主張堅持抗戰的軍隊，更從而主張解散新四軍。但是新四軍是守法而被襲，並無違法的舉動，因此又撲了個空。

「軍紀大人」的論調正是不懂想忘了時代，也 forgot 了事實，若說忘了，到也罷了，如果是有意，那末到真有些難測其用心了。

岳飛其實也不是能給我們滿意的人物，記得岳飛班師之日，會仰天嘆息其大功壞于內奸，但張憲却鼓勵他說：「天下事將決于相公」，岳飛不能用張憲的意見，結果還是救不了國，結果白白給秦檜害殺，害得到今天那幫賊喊賊聲的文士們還要罵他是軍閥，然而我想今之愛國者却不曾像岳飛一樣，這是時代的不同，「軍紀大人」倒真要白喜歡一場了。

至於明世，邊將縱有袁崇煥熊廷弼（孫承宗是良吏，不是良將），軍紀也相當的整飭，所殺的真是今之韓復榘石友三之類，這才觸犯了私通外國的客、魏之流，結果相繼喪命。明末良將如袁崇煥，治軍不可謂不善，但是單是整頓了軍紀，外仍不能禦侮，里則依舊殺不盡飢餓的叛民，結果明祚還是斬絕，誰能說這不是由於明皇朝給封建社會發展規律所規範了，到萬曆崇禎之世，已經到了崩潰的周期，統治者雖竭力想求治，治也治不好，結果還是滅亡，所以軍紀是政治的附屬物，政治却是經濟集中

的表現。

祇要睜眼看一看宋、明和目前的經濟結構是否同一，再來談史事到也不妨。而且歷史不是現實，祇是一面鏡子，宋明之世，決計不會有新興階級，也決不會有表現新興階級力量的軍隊，而我們今日之有這些力量，也正是抗戰勝利的保證。若然有人口口聲聲以宋明來論列今世，那我還是額角寫好了「順民」二字等候清兵來好了，因為照他們的看法，總是有這末一天的。

由于這種看法，才決定他們為什麼那樣地羨慕秦檜的理由。

但是不幸他們秦檜是做不着的，因為等他們想以同胞的屍體作為墊腳石爬上秦檜高位之時，無數秦檜已被人民大眾踢了下來，所以還是不為如其心願的。

然而這樣喊喊，總是可以加一些工銀的。



# 歷史的用法舉例

陶之瑤

中國人用以自豪的話，普通總是這幾句：——頭一句先說「地大物博」，下面接着可就是「歷史悠久」了。

這「悠久」的「歷史」，除了「自豪」以外，別的用處倒也並不是沒有。——既然「悠久」，內容當然就很是豐富，於是乎可以當「字典」用，遇必要時就在這裏面找出些得心應手的例證。

找起來是這樣的：——

以「軍紀」問題來說罷，現在的主張既然是「軍紀第一，命令至上！」例證的找取，當然也要以此為選擇的標準，武王伐紂王之類的以下犯上的史實固然要收起，就是「將在外君命有所不受」之類的成語也應該密藏，至於日本官兵的違命侵華，倒是不妨加以讚揚的。——而在前幾天，確實已經有人加以讚揚了。

「軍紀」事件剛發生的時候，早有論客到歷史上去亂翻了。他給我們講了一段「諸葛亮揮淚斬馬騮」的故事，把新四軍比作了馬騮。「馬騮被斬」已經是一兩千年以前的事了，在這一兩千年之間却向來沒有人出來指摘過，可見「斬」得的確有理，因此顧將軍的「剿」也就「名正言順」了。至於新四軍是否失過街亭，顧將軍會未揮過眼淚，我們的論客可就不管了那麼許多了。

但是這比喻並不見得好，因為最多它也只能使我們覺得「剿」得對，但却不能更進一步使我們看出不「剿」的不對。所以難怪要有後起之秀挺身而出了。

這位「後起之秀」所摘的「史實」，涉及宋明兩代，所抄錄的書籍，多至六種以上，居然從「鐵的事實」裏面，得到了「血的教訓」，曰：——

「……南宋因爲不能整飭軍紀而未能恢復中原，明代亦因爲軍紀敗壞而終於淪亡，這種恍目驚心的史實，真可使我們全國軍民十分警惕，十分戒慎，現在爲抗建的重要關頭，亦爲勝利的前夕，我們爲求抗必勝，建必成，不得不要求政府嚴肅軍紀，凡是不服從國家法令，不服從統帥指揮的軍隊，我們都希望政府立刻加以制裁：……」

南宋的衰弱是因爲「軍紀」不整，明代的滅亡是因爲「軍紀」敗壞，「軍紀」的重要當然可以想見了，顧將軍的「剿」既然是爲「軍紀」，其「剿」的必需，似乎也就十分明顯了。

但是，寫到這裏，我不禁惋惜「後起之秀」利用歷史的功夫尙未登峯造極，所以他的議論裏也就不無小疵。因爲在我看來，他只要指出「宋明的軍紀不良」這一點也就足夠了。至於宋明兩代整飭軍紀的史實，不但不應提起，相反的，絕對必須加以矇蔽。不然，對於目前的情勢，不但無益，相反的，甚至於要不利。

從他的那篇大文上所引的文字裏看來，宋明兩代能看出軍紀的重要的人，也是有的，像張守，王之道，周南仲，王庶等便是。而且宋明對於軍紀也未始不在整飭，所錄的熊廷弼斬三將，袁崇煥斬毛文龍等是也，甚至於漣秦槍殺岳飛也可以歸到這一類裏去。——岳飛的不守「軍紀」是很顯明的；他堅決的主戰，不肯遵守秦檜等主和的命令。不過後來他遵命「班師就刑」，這一點倒還「可取」。

三將是斬了，毛文龍是斬了，不守軍紀的民族英雄岳飛也已「刑」了，但宋明兩代的軍紀却並沒有因此而見佳，宋明兩代更沒能因此而不亡。這樣，即使大家都相信「軍紀」對於歷史的「決定」作用

，但是要整飭軍紀，「斬」或者「剿」不是一個有效的方法，不是依然很懷疑嗎？秦檜等的「斬」是失敗了，目前的「剿」是不是可以單獨的成功呢？

就這一點而論，後起之秀的手段是沒有他的祖師們那樣高強的。

祖師爺利用起歷史來，就要比這乾脆得多了。譬如想禁止「清談」，那麼就這樣說：

「清談足以誤國，在平時如此，在戰時尤然。戰時不是人們坐而論道的時候，戰時應該起而行。如其不然，則「宋人議論未定，金兵業已渡河」，乃屬必然的結果。」

「宋人議論未定，金兵業已渡河」，「棘飄飄的兩句話，就把金兵渡河的原因，一骨腦兒的推到宋人的議論身上了。并且恐嚇着今人說：「不要哇啦哇啦！如其不然，敵人可就要「渡河」來了！」——倘若當日宋人的主戰派不和主和派議論，聽憑他們不抵抗，說不定金兵立會退到黃龍府也未可知呢！你想，議論（也就是「清談」）多麼應該禁止？

祖師爺的說話固然乾脆，但是祖師爺對於歷史的用法却和「後起之秀」并無兩樣，後者的三段論法是：「一方面宋明軍紀不好；——另一方面宋明或衰或亡；——所以宋明的衰亡就是因為軍紀不好。」前者則是：「一方面宋人在那裏議論；——另一方面金兵在那裏渡河；——所以金兵的渡河，就是因為宋人的議論。」

這個新鮮的三段論法，應用的範圍很可以擴大到歷史領域的外面去。那麼我們不僅可以利用歷史，簡直能够利用萬物，心之所到，筆之所至，所向披靡，無敵於天下了。

譬如我心裏禁止這位「後起之秀」吃飯，那麼我在筆下可以這樣寫：

一方面，這位後起之秀在上海喫飯，每日三餐，每餐用米兩碗至三碗。

另一方面，上海的米價飛漲，一天貴似一天。

可見上海米價之所以飛漲，就是因為「後起之秀」在那裏喫米飯。

「米價的飛漲」跟「金兵的渡河」，「宋明的亡國」同樣都是我們所不喜歡的事體，所以後起之秀喫飯，也應該跟不守軍紀等同樣遭遇到取締。

但是要取締吃飯，「後起之秀」們就要異議了。因為不吃飯，人是要死的。所以要「例外」。

只求不死，故曰：「唯生」。



而這壞破軍紀，背叛民族的敗類，却正出於省府方面，而不出於新四軍。這就「軍紀」而論，當然應由省府方面去負責。

省府自己的隊伍的「軍紀」尙且是如此，對於自己的部下，省府尙且不能約束，却偏要用「軍紀」去責備別人，這已經夠荒唐，夠可笑的了，何況被責備的又是「轉戰大江南北，其衛國衛民之功績，中外各報，迭有紀載，」的新四軍呢？

再就事實來說，我雖然沒有到過江北，沒在××社作過「官」，更沒有因為新四軍事變不得不拋碗（飯碗也！）回滬而有所聞所見，但是蘇北的朋友倒結交了幾個，公暇課畢，談起那邊政治的腐敗，官吏的貪污，他們莫不咬牙切齒。這其中，像什麼「拉民夫搖船逃難」，「收一元法幣以備打牌」，以及「強買民糧用軍用船運往敵方資敵」的故事，講起來更是令人哭笑不得。何況蔣委員長在去年全國參謀長會議上，總結過去抗戰的報告中，沉痛的指出：在抗戰中成績最壞，紀律最差的是第三戰區，而在會場上所發的對冬季攻勢總結的報告書中所指標的部隊，恰恰是今日圍攻新四軍的部隊。這更可以看出李長江的叛變，決不是出於偶然的。而新四軍事件確實要另作解釋。有了那樣的「主席」，「總指揮」，「×××」，「×××」等等的暴行，當然要有喪心病狂的「副指揮的出賣」了。聖經上說，「壞的樹木之上，結不出好的果子。」就是這個道理。

然則軍紀倒是確實應該加以整飭，但是却并非拿着它去整飭別人，而應該拿起軍棍來整飭自己。這樣的整飭了之後，舉起軍紀的例子來，也許可以不必挖盡心思到日軍官兵的隊裏，去濫加讚揚了罷！

我們找不出新四軍有「不守軍紀」的真憑實據，反而在省府方面，發生了副指揮賣國的醜劇，所

以這塊他們費了大力搬將出來的「軍紀碑頭」，只有掉下來打腫了自己的腳背。

可見真理并不像聖經上的句子，可以套東套西的拉來扯去。

假如今後得了警戒，知道悔改，腳背腫痛幾天，倒是不妨的。腫而充胖，硬要再搬下第二塊，結果打折了腿，打破了頭，事情恐怕要比打碎幾個飯碗嚴重得多了。

編者按：關於李長江投偽事件，直接的原因，自然是由於願祝同武力裁制新四軍。因為，中國軍隊裏有不少兩面派，在頑固分子執行「反共」「抗日」的兩面政策，那些兩面派的必然結論，是「反共」「和平」的統一。但可惜的是李長江投偽後，興化老爺韓德勤却按兵不動，而新四軍管文蔚部就向泰州李長江進攻，且將李長江部隊擊潰，正在這時興化老爺韓德勤，還對日本軍「讓出地盤」來，以隨其「借刀殺人」政策。日軍一入興化，就後抄新四軍管部背後，來援救李長江了。現在日軍對蘇北的大掃蕩，正在開始。而與日軍竭力作戰者，也祇有新四軍。所有「友軍」是照例隔岸觀火，按兵不動的。但新四軍對於反掃蕩必然會有把握。照我們估計，再等一二個月，日本的掃蕩軍將會被新四軍逐出或殲滅。但這次予日軍以最大便利的，却是興化老爺韓德勤，因為興化四面都是湖蕩，易守而難攻。日軍這樣容易佔據了興化，未始不是韓老爺的陰謀。相反的，日軍一佔據了興化，東向而進攻海安，南下而控制泰州，就非常的便當。所以這次日軍的掃蕩，我們說定是和親日派相勾結，並在反共派縱容之下而進行的，也不為過。這裏誰是叛國的叛徒，也就分曉了。

# 軍紀之餘三章

劉子達

## (一) 軍紀與美國人

現在，天天是一片「軍紀」聲了，然而加上「叛軍」這樣的銜頭，是應該值得榮幸，因為比之「匪」，實在文雅而大方得多了，不過稍稍有點漏洞，但也並不在乎，臉比較厚的人，原來生就不臉紅的。譬如秘密命令，從無線電報發出，讓敵人先知道新四軍要渡江了，不過可惜敵人決不會來一個「謝謝你送來的一批抗戰份子」的回電，否則豈不是不大好聽。

但是，美國人聽了，便要大驚小怪，這是美國人不懂世故的緣故。

然而，頑固派畢竟不乏賢智之士，總怕敵人有些粗心大意，一旦被精銳的「軍紀犯」一鑽而過，豈不全局壞事，於是再來個鴻門宴，請君入甕，既命南來，半途裏伏七八萬甲士，七日七夜之間，九千「軍紀犯」也就解決。

伏甲也成功，軍紀也發飭，然而最不識相的是敵人，當勇士們當在替他們開道工作而暢快之餘，背地來了一腳，直中肛門，雖然豫南不算什麼，直使勇士們放了七十二個連環屁。

暢快，暢快；上當，上當！

然而美國人最不懂事。我們要剿，甚至和議而不關你們的事，要羅斯福急得屁滾尿流，害得寇利路邊追迫的跑來，今日拜見蔣委員長，明天會見周恩來。

不識時務的結果，這樣便忙壞了寇利先生。



## (二) 從華盛頓與孔夫子說起

據說歡迎寇利大會上，華盛頓相片和孔子畫片並列，此事雖未證實，但大有道理。

華盛頓是美國開國元首，孔夫子是中國前代的聖人。

然而有人問了：創造中華民國的國父呢？

問話的實在不聰明，不但孫中山先生老早已經過時的人物，並且他至少也有點左傾，所以不懸，得其所矣。

譬如三民主義，也不過應時品而已，真正實行起來，似乎不大夠用，三民之外，應該訂定先決條件，所以有人主張加一個「率土之濱，莫非王臣」的牧民的民僕主義，就是「四民主義」，又有人主張加一個「靠民發財」的民財主義，也是「四民主義」，尙有多數主張二者並兼，則是「五民主義」。然而不管四民，五民，總之三民主義實行之前，必須實行民僕民財二個先決主義。

換句話說，做官要傳子孫；國難財一發要二十萬萬，做官發財一起而爲之，那是更上上大吉。

然而還有人覺得不大夠，因爲三民主義之中，民權，民生固然可以當作花瓶看待，民族主義太不大方，宣傳出去，似乎對於一批靠洋大人發財的大人物大大不便利，於是有人堅決主張，這一主義上「民」字改去，換個「親」字，就是變成親族主義，橫豎這個主義，在中國早已廣泛應用，求官發財，非此不辦，於是因利乘便，改一字就得了。

於是民族主義而變爲親族主義，民權主義而變爲民牧主義，民生主義而變爲民財主義，這些多麼合於中國的習慣，中國的特殊性呀！

也有人竟然不合潮流起來，談起什麼真正民主，真正三民主義，並且不識相地要求實行。據說，共產黨就是這類毫無見識的混賬傢伙了。

所以要發起剿共。

活該！

### (三) 論登龍術之類

聽說上海也有大批軍紀大人，並且也有他們的報紙，然而究竟還沒有集中營之屬，辦事還不大方便，在民衆之前，當然不好意思大放厥辭，稍稍登些，因爲可向「上頭」報銷，領辦公費。不登失去主子，多登失去讀者，怎樣辦呢？於是中庸之道，來個不多不少。至於作者們，當然是些死不要臉的東西，指鹿爲馬，指東爲西，管他媽的眞假，來一通軍紀就得了。

於是有人捧了軍紀當法寶，當招牌邊，當搖錢樹。

社會學與歷史學家大發「軍紀決定論或軍紀史觀」了，洋場上於是有了「一片軍紀聲」。

不管內容空虛，與血淋淋事實對照，總有點不大相稱，然而軍紀既可與政治無關，文章也大可以與事實無涉。

於是，不多日前曾被頌揚過的抗戰份子岳飛之類，現在一概可以推翻舊論，南宋之亡，大概就是因爲不守軍紀之故；而張俊之流的和平派，殺戮功臣以便投降之業績，大可以頌揚一番。

然而，有些讀者看了有如墜入五里霧中，那是實在太抱歉了！

這些聰明的作者們豈有不知之理，不過，那已是管不得多少，最要緊的，便是「登龍有術」了。

蔣委員長發表

附錄

## 解散新四軍之經過

廿七日國府紀念週上，蔣委員長訓詞謂：今天已是一月二十七日三十年的元月快要過去了，在還尚未過去的五天當中，我們一般黨政軍同志，無論事務如何繁忙，應該將過去一年工作的經過，切實檢討一番，如期報告，而對於今後一年內工作的計劃與程序，更要具體確定，努力推進，使我們今年所作的事業，比去年更有進步，更有成績。大家要知道，我們作戰到了今年，已經臨到最後勝利的重頭，因此我們格外要戒慎恐懼，奮發努力，以促進抗戰建國的成功。如此我們纔不至因循延誤，以致功敗垂成，纔可報答我們一般為國家為民族而流血犧牲的將士，和全國同胞，纔可以上慰總理和一般革命先烈的在天之靈。就我們此次處置新四軍事體來說，無論中外人士，大家都知道，這完全是我們整飭軍紀的問題，性質很明白，問題很單純，事件也很普通。凡違反軍紀的軍人，在所必懲。至於稱兵作叛，襲擊友軍，佔領防地，妨害作戰的軍隊，更需要解決，這是作戰治軍的天經地義。從國際上來說，我們作戰迄今，將近四年，各友邦始終同情援助，無不熱烈希望我們軍隊紀律森嚴，實力增強，沒有任何友邦，因為我們不整飭軍紀，制裁違抗命的軍人和部隊，而表示疑惑，或猶豫的。反之，他們只有關懷與欣慰而已，尤其各友邦，決不致受人搖惑。就賢明的政治家看來，我們能整飭紀律，使我們長官和軍隊，更能堅強進步，更沒有不表贊助的。因為各友邦肯來援助我們作戰，就是希望我們民族有自強的精神，就要注意我們政府有沒有執法治軍的能力。如果我們國民只知自暴

自棄，我們軍人任意毀法亂紀，不從命令，不聽調遣，那這種沒有紀律的軍隊，沒有精神的民族，誰還肯來援助我們。而且我們自身也更談不到作戰了。尤其我們自作戰迄今，處罰違抗命令，觸犯軍紀的案件，如韓復榘、李服膺、石友三等案之類，已不止一次。這次新四軍因為違抗命令，褻瀆友軍，甚至稱兵作亂，破壞作戰，因而受到軍法制裁，這純然是爲了整飭軍紀，除此以外，並無其他絲毫政治或任何黨派的性質夾雜其中，這是大家都明白的第一點。其次，我們當時對於韓復榘、李服膺、石友三等，只是將他們三個負責主管長官正法，而對於這次新四軍事，又爲什麼要將他番號取消，部隊解散，關於這一點，我亦要向各位說明，因爲當時韓復榘、李服膺、石友三只是其主官本人不服從命令而已，而且沒有稱兵叛亂攻擊友軍的行動，各位應該知道當時中央命令，要韓復榘堅守山東，他却守山東，而偏要擅自退往陝西漢中，想保存他個人的實力，中央命令李服膺在前線作戰，不許他退却，他不遵令前進，反要擅自後退，甘冒革命軍的連坐法，至於去年石友三之伏法亦是如此。當時統帥部命令他移駐豫西，他抗命不動，盤踞豫東，騷擾地方，勒索人民，但這三個人雖然是違抗命令，而其部隊並沒有反抗叛變的行動，所以只要將他三人執行紀律，其部隊官兵，不僅無處分之必要，而且其官兵的能深明大義，遵令整編，所以政府依舊要愛護保全。但這次新四軍一案，就與此不同了，統帥部自去年十一月以來，迭次命令，要他北上，移駐指定地區作戰，他偏按兵不動，到了最後限期已過，他還要自由向南移動，作一種有計劃的軍事行動，明目張胆，來襲擊第四十師，及上官雲相的總司令部，實行叛變。所以我們要執行軍紀，將他全部解散。由此可知這次解散新四軍一案，不過是我們在作戰期中，整飭軍紀普通之一例而已。並且過去因爲違反命令與紀律的部隊長官，總司令部長師長以上的將頭，現在尙在軍法執行總監部審判之中的還有十餘人，而其中也尙有作戰很艱苦，曾

經立過刑當職績的，但因爲後來觸犯了軍律，不能不忍痛的交付軍法裁判，這就是表示凡是不服從命令，不遵守紀律，不履行作戰任務的軍人和軍隊，必須嚴格懲頓，依法制裁，爲了全軍的生命，爲了國家的生存，爲了作戰的勝利，是決不能姑息寬假的。同時我們又不忍錯誤判定部下的罪案，致誤了我們將士，使枉遭不白之冤。但自去年以來，新四軍違抗命令，違反紀律的案件，層出不窮，中央雖一再寬大爲懷，愷切告誡，促其覺悟，豈知怙惡不悛，馴至稱兵叛變，襲擊友軍，中央在此情勢之下，就再不得有所姑息，再不能不嚴加處置。但在我個人對此事，只有悲痛與慚愧，因爲部屬的罪愆，就是我做長官的責任，也就是我的恥辱。因此各位須知，這不是一件什麼可安慰的事，這是萬不得已的一頁痛史。現在新四軍事件雖然已經處理，而我國民革命軍，均在光榮作戰中間畢竟留下了一個污點。我身爲統帥，我的傷心，實在任何人之上，這是大家明白認識的第二點。復次，我們爲什麼要嚴格懲飭軍紀，因爲軍紀是軍隊命令之所在，亦即國家民族生命之所寄，我們作戰之成敗，就要看我們的軍隊，能否執行紀律，而這次新四軍之公然稱兵抗命，破壞軍紀，我們政府能否澈底執行紀律，就是我們國家能否生存的最大一個關鍵。因此我們這次決心要嚴肅軍紀，以挽救全軍的危亡，保障作戰的勝利，維護國家的生存。反之如果我們這次不能懲飭軍紀，任命部隊軍人違反命令，破壞紀律，那末軍隊失敗，國家就要滅亡。並且國家付托我以統帥責任，如我統帥個人希圖苟安，不惜姑息養奸，致全軍於危殆，不獨有負職責而且對不起我們全體官兵，和一般已經爲作戰犧牲的將士同胞。並且嚴格言之，這就無異我統帥縱容部屬軍隊違法亂紀，他們陷於滅亡自殺之途，這就是我統帥莫大的罪過。因此我寧使不顧一切犧牲，必須澈底執行紀律，凡屬國民革命軍將領，必須明白軍紀重於一切，軍紀一律平等，決不能稍有偏袒不公之處，亦不能因爲姑息一二少數人，而置軍紀於度外，以致作戰

失敗，陷國家於滅亡，這是大家必須認識的第三點。回憶七七事變發生，作戰初起的時候，有幾個朋友勸我說。「現在我們國家的統一還沒有穩固，準備還沒有充實，國際環境更是惡劣，有許多人表面上要求政府作戰，而實際未必是誠意，所以我們還不能對日作戰，否則就是冒險，怕要失敗。」我當時就答覆他們說，諸位對於作戰大題，不能這樣看法，須看現在我們政府是革命的政府，我們的軍隊乃是革命的軍隊，我們國家與軍隊的力量，不是單靠武器裝備來與日人較量，我們不能顧慮到作戰以後可發生的困難，苟不如此，軍隊精神就要完全喪失。所以我們為增加抗建力量，團結友軍精神，與求得最後勝利，對於此次新四軍的叛變，自不能不嚴加制裁，來維持我們抗建革命紀律。講到這事，各位就可以得到明白的概念，就是新四軍軍事件的設置，本是極平常，極普通的一件事，也是我們抗建治軍中必要的處置。所有一切的宣傳和惡意的推測，乃至企圖發動國際視聽的謠言，我敢說完全是出於日人之所為，我並且相信我們一心抗建的任何國民，不但不會聽信謠言，且斷沒有一人會跟着附和，以為是怎樣一件了不得的事情。新四軍在江南江北所作違令干紀的罪惡，政府從前不予宣布，乃是愛護你們，而不是姑息。你們犯了攻擊友軍的大罪，並詆毀政府，不惜犧牲在國際上的地位，這種行為，這種企圖，這正是日人之所求，這樣不但不掩飾你們自身的罪惡，而且必為艱苦抗建的全國軍民所唾棄，你們更無立足的餘地了，吾人真愛國家，就要誠實尊重法令，受紀律約束，自己以求有利於抗建，纔為中國國民。我相信黃帝子孫斷沒有一人甘為日人張目。所以在今天如果還有將已解決了的新四軍問題，輾轉傳說，誇大其詞的，那就只是為造謠者作應聲蟲。凡是我愛國軍民，是斷不會受其迷惑的，而且我相信一定是斷然予以唾棄的。大家要曉得，我們為什麼過去不將新四軍這種違法亂紀事情宣布呢，因為新四軍乃是國民革命之一部，而本席乃是國民革命的統帥，我常說，我

們革命軍，就是一個大家庭，所以我平時看待自己的部下，猶之於家長之看待他的子弟，子弟良好，固然是家長的榮幸，如果子弟不良，亦就是家長的恥辱。因之新四軍，過去雖然有種種罪惡，我總認爲是我統帥的責任，爲了克盡自己的責任，爲了愛護自己部下，我只有不斷的警告，隨時的督責，總希望他們覺悟自新，能走上革命成功的道路，真正爲國家民族來努力，而不願將他們的罪惡揭露出來，以致斷絕他們自新之路，而使他們爲全國軍民所唾棄，這是我所不忍的。可是我這種苦心，並不能感動他們，而反以爲中央是柔弱無能，甚至以爲我對他們有所忌憚，竟以影響國際視聽與分裂內戰爲宣傳，更不惜使日人知道我們內部的弱點，用這種手段來相威脅，試問一個部下的行動，放肆跋扈，荒謬絕論，其用心之惡劣，乃至不惜以對對方揭發本軍弱點爲工具，來恫嚇上官，如此倒行逆施，還可容忍嗎？其實新四軍在長江南北，種種對中央違法亂紀的行動，日軍何嘗不知道，而且比我們知道明白些，所以我們決不是爲怕日人或國際間知道，而不敢宣布他們的罪狀。我之所以始終隱忍，還有一點重要的意義，就是我們中國社會，無論對朋友對部下，向來有一個最重要的道德，就是隱惡揚善。本席平時待人，向本此旨，何況自己的部下，於公誼，爲袍澤，論私誼，如家人，部下的榮辱，就是我上官的榮辱，部下的功罪，就是我上官的功罪，所以他們的過失只有由自己担負起來，非到萬不得已，決不情願宣布。但是他們違法抗命，破壞作戰，到了如此程度，那我還能隱忍姑息麼？如果再不出以斷然制裁，就要動搖國策，國家就有滅亡的危險。大家看過聖經新約的，都知道基督的教條，訓勉一般人對於罪人須要饒恕他七十個七次的罪過，而現在新四軍的罪過，早已超過了七十個七次以上。我們就以萬分的寬大爲懷，對於這種怙惡不悛，執迷不悟的軍隊，也決不能再隱忍再饒恕，否則就是我們自己犯罪，就是我們貽害國家，要我爲千古罪人了。大家更要知道，軍紀就是全軍上下

共同心理所公認共守的信約，沒有階級的分別，沒有特殊的例外，也不能有偏差的待遇。上自統帥，下至士兵，在軍紀之前一律平等。如果有人違犯軍令，破壞軍紀，而統帥因循苟且，甚至姑息養奸，不能依法制裁，那我統帥就不能辭其責任，全國軍隊，亦就無法作戰。所以我們為求得勝利，為保障國家的生存，不能不尊重軍令，整飭軍紀，使全軍上下一致瞭然於軍紀的森嚴，大家在森嚴的軍紀之下，共同勉力神聖的戰事，來完成我們挽救國家，復興民族的使命。大家都曉得日本為什麼到今天要陷於泥淖的深淵，不能自拔，就是因為他們的政府，沒有維護國法執行紀律的能力，以致要陷整個命運於今天這樣的境地。他們發生九一八的事變，就是由於一般少壯派自由行動，不服從政府命令，他們政府亦沒有制止的能力，因此繼續的有所謂「五一九」的事變，演成現役軍人慘殺他內閣總理的罪行，更有他所謂「二二六」的事件，竟在他的首都殺害元老重臣與重要閣員，乃至佔領議會，搗毀政府，到了最後，所以就在七七事變，挑起東亞從未有之戰禍，來摧毀文明。這都是由於日本軍隊破壞軍紀，日本政府不能飭紀綱之所致。但是日軍到今天之所以還能暫維現狀，還能在我國繼續作戰的原因，還是靠着他們軍部仍能保持着服從命令的習慣。日官兵縱令心中厭戰反戰，不願作此侵略無益的戰事，而仍奮勉強服從作戰紀令。我們可以說日本已紀綱蕩然，而前線軍隊都勉強維持着戰鬥紀律，這就可見爭死生於呼吸的戰事，全靠指揮有效，與命令貫徹。日本師出無名的侵略戰爭，而他的官兵尚且不敢抗命，何況我們此次抗戰，完全是為抵抗日人的侵略，為保障民族的生存而戰，我們全國軍民更應該如何自動覺悟，不惜生命，貫徹命令，達成任務，來維持國家紀綱與軍紀的尊嚴，然後纔能保障我們抗戰的勝利，求得國家民族的獨立自由與平等。只要我們全國各隊部從此以後，嚴守紀律，服從命令，遵照統帥都所規定的計劃，和指定的任務，切實執行，我們政府必定一視同仁，共



持愛惜，使他們都能在抗戰歷程中有所貢獻，而獲得光榮的成功。現在新四軍番號既已取消，這個問題自然是完全解決，再沒有其他問題了，我們政府向來是寬大為懷，對於任何部隊，無不加以愛護。至於我個人居全國統帥的地位，好像看到自己的子弟受到這樣不名譽的處罰，只有悲痛，只有慚愧，希望全軍上下，大家要把此次事件，視為我們國民革命中最大的恥辱，視為我們抗建史上最可傷心的一頁，要以新四軍為殷鑑，從此服從命令，遵守紀律，不侵犯友軍的防地，不妨礙友軍任務，不勾引友軍的士兵，不劫奪友軍的械彈，不收集民槍，不沒收民糧，不騷擾地方，不殘害人民，而且更進一步，要全國軍隊皆能保護人民安定社會。尤其對於在淪陷區的民衆，格外要全力愛護，使得我們全國軍民親愛，精神團結一致。那末由於此次新四軍事件所留給我們的悲痛，而激發我們全軍上下抗戰建國的信心，自能因禍得福，更可以造成我們國民革命軍全軍將士的功業。總之，這次處置新四軍事件，完全是積極的，而不是消極的，主要的意義完全為加強抗戰的，語其要點就是（一）打擊日人妄冀我軍紀敗壞，內部分裂，以弱抗建力量的妄想，（二）申明軍隊的紀律，使全軍得所鞭策，而振奮自愛，為國效命，因而加強我們團結抗戰的精神。因為第一點，如果日人知我國有自由行動，妨礙抗戰，殘害友軍的軍隊，而可不與制裁，則其輕視我國家，藐視我人，更將益甚，而侵略野心亦必將從此更熾，現在我們斷然執行紀律，加以制裁，依法解決，日人就沒有幸災樂禍的餘地。第二點，如果我們所有軍隊都知道政府以前忍的隱衷，是爲了抗戰，今天執法如山，也是爲了抗戰，大家都以此次事件引爲殷鑑，就不會再有違令干紀的行動，從此全軍一致在擁護軍紀，服從軍令，一條心思之下來抗建，再不會延玩命令，再不會襲擊友軍，以自吞併防區，擾亂地方，陷害人民，那就是國軍精神上走上進步道路，而加強了團結，也加強了抗建的實力。要知道命令的貫徹，和軍紀的執行，是保證

抗建勝利最要的關鍵，也就是國家生死存亡之所關。政府沒有抗建的能力，是不是具備革命性，視其能否執行紀律而定。軍隊有沒有保衛國家，和抗建的誠意，亦是要看他能否遵守紀律，與接受紀律而定。唯有嚴守紀律，服從命令的軍隊，纔是抗建的真正力量，必為政府與人民所一致愛護。反之，若不聽命令，蔑視紀律，放棄作戰任務，甚至侵襲友軍，減少抗建力量，此種軍隊，若聽其存在，則國家就必致滅亡，不僅抗建不能成功而已。最後我要各位注意政府此次制裁新四軍，既然完全為整肅軍紀，當然不牽涉其他問題，這次處置新四軍，純然為制裁命令，危害抗建的軍隊，對其他遵守命令，努力抗建的軍隊，固毫無關連，也絕無什麼政治性質，現在抗建期間，凡遵守抗建綱領之一切個人團體和黨派，政府絕對尊重其應有之自由，與獨立之人格，而予以法律保障。只要不是利用武裝軍隊，抗拒政府法令的行爲，就是偶有牽涉法律的問題，政府亦必根據法律正常手續來處置。我常常對一般朋友說，我們抗建到現在，雖然勝利日近，但還不能說已經脫離危險時期，當此生死成敗之重要關頭，全國上下格外要小心謹慎，不好有一事因循苟且，不好有一事輕舉妄動，否則就要使我們抗建的大業，功敗垂成，但是政府絕不能因小心謹慎的故，就事事苟且偷安，甚至並責任也不追研，連紀律也不執行，這樣國家，根本革命亦必無成功之望。政府所以忍痛制裁新四軍，其原因就是在此，其意義也就在於此。希望全國軍民同心一致，嚴守紀律，服從命令，共同協力，克盡職責，來完成我們國民革命的使命，達到我們挽救國家，復興民族的目的。祇要我們大家集中心力，積極擔當偉大的抗建任務，我相信抗建光明的前途，就在目前了。（轉載申報）

## 附錄二

# 新四軍皖南部隊慘被圍殲真象

江南慘變，親痛仇快，而軍事委員會通令與其發言人及重慶中央、掃蕩、益世、商務、時事各報紙則對新四軍任意污蔑，曲解事實，混淆聽聞。即較公正之報紙在言論統制之下，亦不能揭露陰謀，發表公論，致黑白不分，沉寃難明。吾人爲使國人能明白事變真象，揭露內戰陰謀，以挽救目前嚴重危局起見，特擇其有關重要的八項，分別說明如下：

- 一、關於所謂新四軍違抗命令不受調遣的問題
- 二、關於新四軍渡江路線問題
- 三、關於新四軍移動時間問題
- 四、所謂「藉端要索」問題
- 五、究竟誰打誰的問題
- 六、所謂要在江南建立根據地的問題
- 七、葉項正副軍長與新四軍部隊
- 八、取消番號與審判軍長

## 一 關於所謂新四軍違抗命令不受調遣的問題

新四軍奉命堅持大江南北日後抗戰，雖然物資彈藥極端困難，天然與人造的地形，極端不利，但他却能用盡一切有效方法克服困難，打擊××，使擁有四個師團，四個獨立旅團之日人，不能離開大江南北的據點週圍一步，其炸毀交通要道，破壞××組織，尤為經常顯著之成績。且這些英勇行動，不僅為中外人士所稱讚，亦為上級長官所嘉獎，截至去年五月四日止，獎電已達五十二件之多，如一九三八年六月廿六日蔣委員長致葉軍長電稱：「……以有進無退之決心，召示部屬，正徵精忠報國，至堪嘉慰。中正；」一九三九年十二月十一日第三戰區顧祝同司令長官致葉軍長電稱：「……查該部游擊努力，繳獲獨多，應予傳令嘉獎，以資鼓勵，……顧祝同；」又如上官雲相廿八年三月廿六日電葉軍長稱：「……貴部奮勇殺×，壯烈犧牲，不勝欽佩，悼念之至，……上官雲相。」

事實已充分證明：新四軍在日後方抗戰中，是堅決地執行了上級的命令，並光榮地完成了上級的命令，就是在這次調往江北的行動中，也沒有絲毫違犯上級命令之處，這可從下面的事實證明：

一、葉項正副軍長在答覆何白爾總長的佳電中，已公開的表示，留江南新四軍部隊可全部渡江北移。

二、因為新四軍決定北移，所以葉軍長曾親赴第三戰區司令長官部請示移動手續，顧長官親自與葉軍長擬就經蘇南渡江北上的路線與移動的時間，同時第三戰區司令長官部並派有聯絡參謀到新四軍軍部，一面監察，一面聯絡。

三、上官雲相總司令允許新四軍假道蘇南渡江。

四、事實上新四軍江南部隊大部已於十二月五日開始出動，陸續經蘇南渡江北上。

五、日人本月十七日廣播中稱我新四軍一部：「由宣城附近竄至我（日自稱）佔領地區之金壇，

句容方面敗走，我各部隊乘此好機，於十四日以來在各處捕捉該敵，予以殲滅；「這證明皖南新四軍一部，已經在被友軍圍殲之後從不斷地血戰中進到了蘇南。」

六、蔣委員長在去年參謀長會議上，總結過去抗戰的報告中沉痛的指出：在抗戰中成績最壞，紀律最差的是第三戰區，在會場上所發的對冬季攻勢總結的報告書中所指標的部隊，恰恰是今日圍攻新四軍的部隊。

七、新四軍雖在開拔費傷病撫卹安置費及彈藥等毫無補充條件之下，而其留在皖南部隊仍毅然於一月四日全部出動，鐵的事實告訴我們：新四軍過去是堅決地執行了抗戰的命令，現在是堅決地執行着渡江北上命令，此次也正因為他堅決執行命令，毫不避忌的將一切行動計劃告訴了顧長官及上官總司令和友軍，而友軍却在新四軍必經的路上，佈置包圍的埋伏，以致受了這些慘重的和不可補償的損失。同樣證明那些襲擊新四軍，包圍與消滅新四軍皖南部隊的友軍，正是那些去年冬季攻勢中不執行命令，按兵不動，不受調遣，抗戰成績最壞，紀律最差，最不守命令的軍隊！

## 二 關於新四軍渡江路線問題

新四軍江南部隊既經決定渡江北上，故走那條路線問題，便隨之而生，原來新四軍大江南北的交通運輸，是靠由皖南淪陷區（蕪湖附近）渡江經無為的路線來維持的。後來桂軍開到無為地區後，就經常襲擊新四軍的交通運輸，新四軍參謀長兼江北指揮官張云逸夫人孩子及曾昭銘等二十餘名，並軍餉七萬被扣後，這條路線即完全斷絕。雖經屢次抗議要求開放，但終歸無效用，因此新四軍大江南北交通運輸停頓數月之久，不得已始改道蘇南過蘇北。這次新四軍江南部隊北移，原由第三戰區長官顧

視同與葉挺軍長當面規定經由蘇南渡江，乃循此路線，實行月餘，渡江者已逾兩萬，所剩者只皖南軍部直屬團隊及後方機關傷病員兵老弱婦孺萬餘人，徒手者過半，忽於年前十二月廿五日奉命改道經皖南銅陵繁昌渡江北上，實際上此路決不可能。其原因：（一）新四軍皖南部隊皆受友軍之三面包圍；即東有冷欣之××軍，南有張文清之××軍與莫興碩之×××軍，西有范子英之××軍與陳萬仞之×××軍，北面則有日人之封鎖，新四軍渡江北調，日人早已廣播，故陸上加緊佈置，其十五師團集中於繁昌銅陵地區，數百汽艇梭巡於揚子江上，而皖北李品仙最近更抽調三師之衆，集中無爲地區，佔領渡口，封鎖道路，扣留交通器材，且公開聲明將消滅新四軍於江濱，故此路絕對不能通過。（二）我爲偵察這條交通線，江北指揮官張云逸曾派小部到無爲地區偵察，受桂軍猛烈襲擊而失蹤，江南軍部曾派其軍需處長張元培渡江，嘗試二次，亦均失敗，并被友軍奪去一些船隻。

以上說明了新四軍要想從皖南渡江北上，是絕不可能的。長江天塹難渡還是其次，而主要的是由於日人封鎖，與友軍包圍阻截。新四軍爲了避免與李品仙部發生衝突，免遭無謂犧牲，所以堅決要求乃依原來渡江路線，由蘇南渡江北上，顧司令長官首先同意，上官雲相總司令亦表示允許，委員長後來也准許假道蘇南，所以新四軍當涇縣向蘇南前進的道路是完全正確的。是執行上級的命令，那些所謂「新四軍非特不向北渡江，而且由涇縣向太平南竄企圖襲上官總司令部」等字句，祇是故造藉口，不能作任何事實根據，眞所謂「冤沉三字獄」也。並且新四軍順此前進，離開軍部所在地（云嶺）只一天路程，便在茂林地區遭受友軍之包圍，襲擊和消滅的事實更足以說明他們是在企圖配合日軍共同消滅新四軍的陰謀失效後，不得不爭辯地單獨來實行這一條陰謀的罪行。

### 三 關於新四軍移動的時間問題

甲、日後部隊的轉移，不能像大後方一樣，可以很快的毫無顧慮的集中調動，所以新四軍的北移，他要經過日人重重封鎖，渡過天塹長江，處處要準備作戰，彈藥的補充，給養的籌措，時機的選擇以及路線的規定等等都必須要有充分的準備。

乙、最高統帥開始是了解這種困難的，所以才有去年十二月十日延長新四軍二個月移動期限。手令的頒佈，說：「前令新四軍各部限期開黃河以北作戰，茲再分別地區，寬展時間，凡在長江以南之新四軍全部，限十二月三十日開到長江以北地區，明年一月三十日前開到黃河以北地區作戰……」

丙、事實上江南部隊已經在中央的限期裏陸續的到了江北地區，祇留下皖南的軍部直屬部隊及後方人員萬餘人，因為種種困難不能解決，不能很快行動，不得不延遲到本月四日，就到這時候也僅僅得到了口惠而實不至的開拔費二萬元（因為領款的人還在三戰區未回），其餘更連空虛的口惠都沒有。

丁、何總長應欽本月十一號在最高國防會議上，曾公開的講新四軍的情形很好，根據下邊的報告已準備開拔，不過還有小的困難，他已下令願長官就地解決，實際上對新四軍皖南部隊圍攻的慘劇業經繼續了五晝夜，也還未找到新四軍的絲毫過錯。這證明新四軍的移動，不僅沒有藉任何事實拖延時間，相反的，他還是不顧及無彈無餉的痛苦，友軍不予讓路的困難，竟毅然就道迅速開拔，也正因為這樣，他才受到了前所未有的大損失，演成了皖南的慘局。

## 四 所謂「藉端要索」問題

甲、新四軍的軍餉自去年九月份起，無理停發後，經葉項正副軍長幾次請求，方補發到十二月份，但本年正月份又不發。

乙、新四軍的彈藥，自去年三月份起到現在，十月有奇，除收復南陵一役因消耗過鉅，至再三要求始獲發五萬發。此外，顆粒未得到上級的補充，並且這五萬發彈藥，也還不能補充這次戰役的消耗。

## 五 究竟誰打誰的問題

事實勝於雄辯，友軍有計劃有步驟的消滅新四軍是有鈇的事實爲證。

甲、新四軍的大部是分佈在長江以北地區，一部在蘇南，而在皖南的祇有軍部直屬部隊及其後方人員萬餘人，但其中傷病人員即有二千餘人，其餘亦非戰鬥人員，即爲避免與友軍磨擦而假道蘇南，難道還能對比自己力量大約七八倍的友軍發動攻勢嗎？

乙、事變發生，周恩來、葉劍英兩同志連日以電話詢問，顧長官避不接談，電去亦不得覆，證明其有意迴避責任。

丙、中央特務機關通電全國稱，日來各戰區剿匪軍進行順利，匪首葉項被擒，各有關戰區加緊佈置云云。

丁、上官云相總司令十三日通電稱，已殲滅新四軍七千餘人，奉令對新四軍應一網打盡，生擒葉



項等語。

戊、上官總司令另一通電更稱，新四軍主力已被消滅，殘匪二千餘人仍圖掙扎，限十四日午十一時全部解決云云。

## 六 所謂要在江南建立根據地問題

甲、葉項在其佳電中已公開聲明江南部隊轉移江北。

乙、如果要建立江南根據地，爲什麼還要放棄已有三年基礎的皖南根據地，而願轉移蘇南日區北上呢？

丙、既準備在江南建立根據地，爲什麼原在該區的第一第二兩支隊及三支隊一部又先後開往江北而不開回江南呢？

丁、假定是準備建立根據地江南，爲什麼當去年周恩來同志與中央進行談判時，願祝同韓德勤要新四軍江北部隊調往江南，新四軍不趁機南下呢？

凡此種種都說明「建立江南根據地」之說是妄言，皖南的人民是可以爲新四軍作證的。

## 七 葉項正副軍長與新四軍部隊

軍事委員會發表通令，重慶一些官方報紙都藉口說新四軍這次遭受圍殲，祇是因爲二三要官不對所致，但請看以下事實的問答罷！

甲、葉項正副軍長是抗戰有功的將領。

蔣委員長二十七年六月廿六日致葉軍長電中稱：「『衡略』以有進無退的決心，召示部屬，足徵精忠報國，至堪嘉慰，中正。」

2. 白副總長二十八年二月二十六日致葉軍長電稱：「『衡略』英勇殺X，斬獲奇鉅，至堪嘉許，尙希再接再厲，以奏大功，白崇禧。」

乙、葉項正副軍長抗戰有功，不僅全國皆知，抑且舉世聞名，全世界知道葉挺項英堅持江南游擊戰爭，打擊X×最要扼的京滬京蕪國道的人決不在少數，描寫他們的書都出了很多。

丙、葉項軍長因爲上級故與爲難，在去年十一月儉日會與中央提出辭職並未獲准，且願長官在十二月果日挽留電文中還說：「該軍開拔立即領導統率，正得低賴，所呈辭去一節，應毋庸議，」現在忽又說罪在他個人了。

丁、葉軍長在開拔前，爲請示移動路線，曾親到三戰區司令部。如新四軍祇有一二長官爲難，爲何不卽扣留葉項個人。且項副軍長爲報告新四軍四年抗戰及困難情形，曾於十二月要求到重慶來呢？

這一切都說明決不是個人問題，更不是葉項的人問題，而是有計劃的消滅新四軍的問題。新四軍皖南部隊被包圍被聚殲，最後的兩千多人，已在一月十三四日血戰七晝夜，及此次陰謀被舉發之後，上官雲相就下令消滅淨盡，這不是明證嗎？

## 八 取消番號與審判軍長

甲、新四軍江南部隊，堅持在京滬京蕪地區作戰，牠的四年來光榮戰績已深深地印在中外人士的腦中，尤其是淪陷區域的人民，更無不把新四軍看作他們自己的部隊一樣，今天把牠們無故消滅，並

且取消番號，審判軍長，這是全中國人民全世界正義人士都不能同意而動公憤的事！

乙、新四軍皖南部隊，祇不過是全軍的一部（約十分之一）今天取消了牠的番號，究竟大江南北的新四軍部隊何以善其後，這是組織內戰者必欲迫使新四軍無路可走，並假乎××配合剿共的陰謀。但新四軍皖南部隊既已因上當而被消滅，難道大江南北留下的新四軍仍會上當嗎？沒有番號的人民武裝就不能抗戰嗎？

丙、葉挺將軍是北伐戰爭中先鋒，是日後抗戰中的勇將，不是污蔑所能毀他，也不是審判所能屈他的，而且在打傷了他的驍後，捉起來加以污辱，這是更增加人們的憤怒，他的精神，他的忠勇，早已深深的種植在每個新四軍戰士的血液中，這個不是取消番號審判軍長所能解決的，而且我們會看到千千萬萬的葉挺起來，那更是打不傷捉的到審不完的！

丁、還有那些官家報紙比着葉項正副軍長為韓復榘石友三之流，這不僅是侮辱民族戰士，而且是泯滅良知。誰都知道韓復榘是逃跑將軍，而葉項正副軍長抗戰以來深入日後馳騁於京燕京滬道上，出入於××封鎖線中，四年苦鬥百戰功勳，試問這樣被忠勇將軍，舉世能有幾人？誰都知道石友三是通日漢奸，半年前八路軍的將領早已揭發他的陰謀，指出他配合日偽夾擊八路軍的罪行，而當時軍事委員會的辦公廳還說這是謠言，不料事實照彰，難於掩蓋，終遭顯戮，而重慶官方報紙，還故意曲解他是違反軍紀軍令，但這一次中央日報，因為要污蔑新四軍，哄騙八路軍，竟不自覺的說出石友三罪行是暗通日人危害友軍，（當然危害的祇有八路軍了）而恰在同天重慶官方所發表的日本廣播上正說到誰要配合三戰區的剿共，來乘機消滅竄入蘇南淪陷區的新四軍。這幅對照的諷刺畫，已足證明誰是石友三，誰是被石友三之流所包圍殲滅的友軍。

夠了，新四軍是光榮的。

葉挺項英的戰績是不可動搖的。

中華民族解放萬歲！萬萬歲！

民國三十年一月十九日

（轉載江淮日報）

附錄  
中共中央革命軍事委員會

### 發表關於皖變談話

新華通訊社記者以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於一月十七日發佈命令，宣佈新四軍叛變，取消該軍番號，且將該軍軍長葉挺交付法庭審判，實屬抗日陣營中之鉅大突變，特訪中國共產黨中央革命軍事委員會，詢問事變之意義，與處置之辦法，承該會發言人發表談話如次：

此次事變醞釀已久，目前之發展，還不過全國性突然事變之開端而已，蓋自日寇與德義訂立三國同盟之後，急謀解決中日戰爭，遂積極努力，策動中國內部之變化，其目的在借中國人之手鎖壓中國的抗日運動，鞏固日本南進的後方，以便放手南進，配合希特勒進攻英國之行動，中國親日派首要份子早已潛伏在黨政軍各機關中爲數頗多，日圖煽誘，至去年年底，其全部計劃乃準備完成。襲擊皖南新四軍及發佈一月十七日反動命令，不過此種計劃表面化之開端，最重大之事變尙在今後逐漸演出

日寇與親日派的整個計劃如何？即是：

- 一、用何應欽白崇禧名義發佈致朱彭葉項之皓齊兩電以動員輿論。
- 二、在報紙上宣傳軍紀軍令之重要性，以爲發動內戰之準備。
- 三、消滅皖南新四軍。

四、宣佈新四軍叛變，取消該軍番號，（以上諸項均已實現。）

五、任命湯恩伯、李品仙、王仲廉、韓德勤等爲華中各路剿共軍司令，以李宗仁爲最高總司令向新四軍彭雲楓、張雲逸、李先念諸部實行進攻，得手後再向山東與蘇北之八路軍新四軍進攻，而日軍則加以密切之配合，這一步驟亦已開始實行。

六、尋找藉口宣佈八路軍叛變，取消八路軍番號，通緝朱彭，這一步驟目前正在準備中。

七、取消重慶桂林等地八路軍辦事處，逮捕周恩來、葉劍英、董必武、鄧穎超諸人。這一步驟亦正開始，宣佈桂林辦事處已被取消。

八、封鎖新華日報。

九、進攻陝甘寧邊區，奪取延安。

十、在重慶及各省大批逮捕抗日人士鎮壓抗日運動。

十一、破壞各省共產黨之組織，逮捕大批共產黨員。

十二、日軍從華中華南撤退，中國宣佈收復失地，同時宣傳實行榮譽和平之必要性。

十三、日軍將華中華南之兵力向華北調動，最殘酷的進攻八路軍。實行中日夾擊，全部消滅八路軍新四軍。

十四、除一刻也不放鬆對我八路軍新四軍進攻外，在現戰場之中中日兩軍，繼續去年之休戰狀態，以便轉到完全停戰議和局面。

十五、中日兩國訂立和平條約，中國加入三國同盟。以上各步正在積極準備進行中。以上就是日本與親日派整個陰謀計劃之大綱。中國共產黨中央曾於前年七月一日的宣言上指出投降爲時局最大危

險。反共則是投降之準備步驟。在去年七月七日的宣言中則說空前的投降危險與空前的抗戰困難已經到來了。朱彭葉項在去年十一月九日的佳電中更具體的指出國內一部份人士正在策動所謂新的反共高潮企圖爲投降肅清道路，擬以所謂中日聯合剿共結束抗戰局面，以內戰代抗戰，以投降代獨立，以分裂代團結，以黑暗代光明。其事至險，其計至毒，道路相告，動魄驚心，時局危機未有如今日之甚者，故皖南的事變及重慶軍事委員會一月十七日命令不過是分裂事變之開始而已。特別是一月十七日命令，包含着嚴重的政治意義，因此發令者敢於公開發此反革命命令冒天下之大不韙，必已有公開全面破壞與徹底投降之決心，蓋中國軟弱的大地主大資產階級的政治代表們沒有後台老板是一件小事也做不成的。何況如此驚天動地的大事，在目前時機下欲改變其決心，似已甚難。非全國人民的緊急努力與國際外交方面之重大壓力，欲改變其決心，恐怕是不可能的。故目前全國人民之緊急任務在於以更大的警惕性注視事變之發展，準備着對付任何黑暗的反動局面，絕對不能粗心大意。若問中國前途的如何，那是更明顯的，日寇與親日派之計劃即使實現，我們中國共產黨與中國人民不但有責任，而且自問有能力挺身出來收拾時局，決不讓日本與親日派橫行到底。時局無論如何黑暗，不論將來尚須經歷何種艱難道路，與在此道路下須何等代價（皖南新四軍是代價之一部）日寇與親日派總是要敗的。

其原因則是由於：

一、中國共產黨已非民國十六年那樣容易受人欺騙，與容易受人摧毀，中國共產黨已是一個屹然獨立的大政黨了。

二、中國其他黨派，包括國民黨在內，其黨員之多數，將於民族危亡之鉅禍中必有很多不願意投

降與內戰的，有些雖一時被蒙蔽，但時機一到，他們還有覺悟之可能。

三、中國的軍隊也是一樣，他們的反共，大多數是被迫的。

四、全國人民之大多數不願當亡國奴。

五、帝國主義戰爭，現時已到發生大變化之前夜，一切依靠帝國主義過活的寄生蟲，不論如何蠢動於一時，他們的後台，一旦樹倒猢猻散，內部局面就改觀了。

六、世界革命的爆發，只是很短的時間問題。世界革命與中國革命，必然互相配合，同時爭取勝利。

七、蘇聯是世界之第一等偉大力量，他是決然幫助中國抗戰到底的。

因為上述種種原因，故我們還是希望那班玩弄火焰的人，不要過於沖昏頭腦，我們正式警告他們說：放謹慎一點罷！這種火焰是不好玩的，仔細你們自己的骨頭，如果這班人能够冷靜的想一想，他們就應該老老實實的，並且很快的去做下列幾件事：

第一、懸崖勒馬，停止挑釁；

第二、取消十七日的反動命令，並宣佈自己是完全錯了；

第三、懲辦皖南事變的禍首何應欽願祝同上官雲相三人。

第四、恢復葉挺自由，繼續充當軍長；

第五、交還皖南新四軍全部人槍；

第六、撫恤皖南新四軍所有傷亡將士；

第七、撤退華中的剿共軍；



第八、拆毀西北的封鎖線；

第九、釋放全國一切被捕的愛國政治犯；

第十、廢止一黨專政，實行民主政治；

第十一、實行三民主義，服從總理遺囑；

第十二、逮捕各親日派首領。交付國法裁判。如能實行以上十二條，則事態自然平復，我們共產黨及全國人民必不過爲己甚，否則恐「季孫之憂不在外者，而在蕭牆之內」必然是「搬起石頭打他們自己腳」那時我們就愛莫能助了。我們是珍重合作的，但必須他們也珍重合作。老實說，我們的讓步，是有限度的，我們讓步的階段，已經完結了。他們已經殺了第一刀，這個傷痕是很深重的。他們如爲前途着想，他們就應該自己出來醫治這個傷痕，「亡羊補牢，猶未爲晚」這是他們自己性命交關的大問題，我們不得不盡最後忠告之道，如若怙惡不悛，繼續胡鬧，那時全國人民忍無可忍，把他們拋到屎尿坑裏去，那就悔之不及了。

關於新四軍部署問題，中國共產黨中央革命軍事委員會，已於一月二十日下了命令任命陳毅爲代理軍長，張雲逸爲副軍長，劉少奇爲政治委員，賴傳珠爲參謀長，鄧子恢爲政治部主任，該軍在華中及蘇南一帶者約有九萬餘，因久受日本與反共軍夾擊，相信必能艱苦奮鬥，盡忠民族國家到底，同時他的兄弟八路軍各部，決不坐視他們被擊，必能採取適當步驟，予以必要之援助。這是我們可以直率告訴你的。至於重慶軍委會發言人所說的那一套祇好拿「自相矛盾」四字批評之。既在重慶軍事委員會的命令中說，新四軍叛變。又在發言人的談話中說：新四軍之目的，在於開到京滬杭三角地區，創立根據地，就照他這樣說罷，難道開到京滬杭三角地區，算是叛軍嗎？愚蠢的重慶發言人，沒有想一

想，究竟到那裏去叛變誰呢？那裏不是日本佔領的地方嗎？你們爲什麼不讓他到那裏去，要在皖南就消滅他嗎？呵！是了，替日本盡忠的人，原來應該如此。不然，豈不怕日本老爺生氣嗎？是的，如果不在皖南消滅新四軍，日本老爺要生氣的，他會說：我的兒子呵！你們這樣無用，看我打幾十板屁股，呀！豈不使人痛乎哉，還是執行命令罷！於是七個師的聚殲計劃出現了，於是一月十七日的命令宣佈了，於是葉挺交付審判了，於是，於是，於是……尚有一大串待後出演。好了！屁股免打！還要受賞呢！但是我還要說，重慶發言人是個蠢豬；他把他們父親的計劃洩露了，他不打自招，向全世界洩露了日本的計劃。

論軍紀

每冊定價國幣六角

出版者 真實出版社

經售處 各大書局

中華民國三十年三月二十五日出版

47

28632

BC  
65.22

\$0.60